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6

航運金融 服務平台

年報

2017





公司簡介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遠海發」，前稱為中海集裝箱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遠洋海運」或「中遠海運」）所屬專門從事供應鏈綜合金融服務的公司，成立於一九九七年，總部設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是一家在香港、上海兩地上市的公司，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116.8億元。

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公司實施重大資產重組。通過重組交易，本公司實現戰略轉型，由集裝箱班輪運營商轉型成為以航運金融為特色的綜合性金融服務平台。

本公司致力於以航運金融為依托，發揮航運物流產業優勢，整合產業鏈資源；打造以航運及相關產業租賃、集裝箱製造、投資及服務業務為核心的產業集群；以市場化機制、差異化優勢、國際化視野，建立產融結合、融融結合、多種業務協同發展的「一站式」航運金融服務平台。

公司船舶租賃業務船隊運力規模和集裝箱租賃業務箱隊規模都位居世界前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集裝箱船隊規模達93艘，總運力達66.2萬TEU；6.4萬噸級散貨船4艘、液化天然氣船、重吊船等各類型船舶七十餘艘；集裝箱保有量約為366萬TEU；其他產業租賃方面，本公司致力於發展醫療、教育、新能源、建設和工業裝備等多個領域的融資租賃業務。集裝箱製造業務方面，公司下屬上海寰宇物流裝備有限公司年產能達50萬TEU。本公司還致力於發展投資及服務業務，充分利用航運業的產業經驗、金融服務業的既有資源促進產融結合，優化商業模式，取得航運金融業務的協同發展。

公司將秉承「卓實」理念，以「金融助力實業、發展創造價值」為使命，以「誠信、高效、進取、共贏」為核心價值觀，致力於打造成為卓越產業金融服務商。



目錄

2	公司資料	36	董事會報告
4	財務摘要	64	企業管治報告
5	企業架構	89	監事會報告
6	董事長報告	93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8	綜合損益表
28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99	綜合全面收益表
		10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2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4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1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孫月英女士 (董事長)
王大雄先生
劉 冲先生
徐 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黃 堅先生
梁岩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洪平先生
奚治月女士
Graeme Jack先生
陸建忠先生
顧 旭先生
張衛華女士

監事

葉紅軍先生 (主席)
郝文義先生
朱冬林先生

投資戰略委員會

孫月英女士 (主席)
王大雄先生
劉 冲先生
馮波鳴先生
黃 堅先生
梁岩峰先生
蔡洪平先生
奚治月女士

提名委員會

奚治月女士 (主席)
孫月英女士
王大雄先生
蔡洪平先生
顧 旭先生

薪酬委員會

蔡洪平先生 (主席)
奚治月女士
Graeme Jack先生

風險控制委員會

王大雄先生 (主席)
蔡洪平先生
陸建忠先生
張衛華女士

審核委員會

陸建忠先生 (主席)
蔡洪平先生
黃 堅先生

執行委員會

孫月英女士 (主席)
王大雄先生
劉 冲先生
徐 輝先生

總會計師

張銘文先生

公司秘書

俞 震先生

授權代表

王大雄先生
俞 震先生

在中國的法定地址

中國
(上海)
自由貿易試驗區
國貿大廈A-538室



公司資料

在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民生路628號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50樓

國際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國內核數師

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律顧問

普衡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
國浩律師事務所（中國法律）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浦發銀行
荷蘭銀行
渣打銀行

電話

86 (21) 6596 6105

傳真

86 (21) 6596 6813

公司網址

<http://development.coscoshipping.com>

H股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

上市日期

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六日

已發售H股數目

3,751,000,000股H股

每手股數（H股）

1,000股

聯交所股份編號

02866

A股上市地點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已發售A股數目

7,932,125,000股A股

每手股數（A股）

100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編號

601866

*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定義下的非香港公司並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登記



財務摘要

以圖表形式顯示二零一七及二零一六年度的主要財務數據比較

合併業績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準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收益	16,260,600	15,527,887	5%
營運溢利	2,458,662	661,366	196%
除稅前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1,960,028	517,000	279%
非持續經營／終止業務溢利	–	77,326	(10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溢利	1,463,803	347,503	321%
本年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 0.1253元	人民幣0.0297元	322%
毛利率(持續經營業務)	21%	11%	145%
稅前溢利率(持續經營業務)	12%	3%	300%
負債比率	535%	662%	(19%)

合併資產與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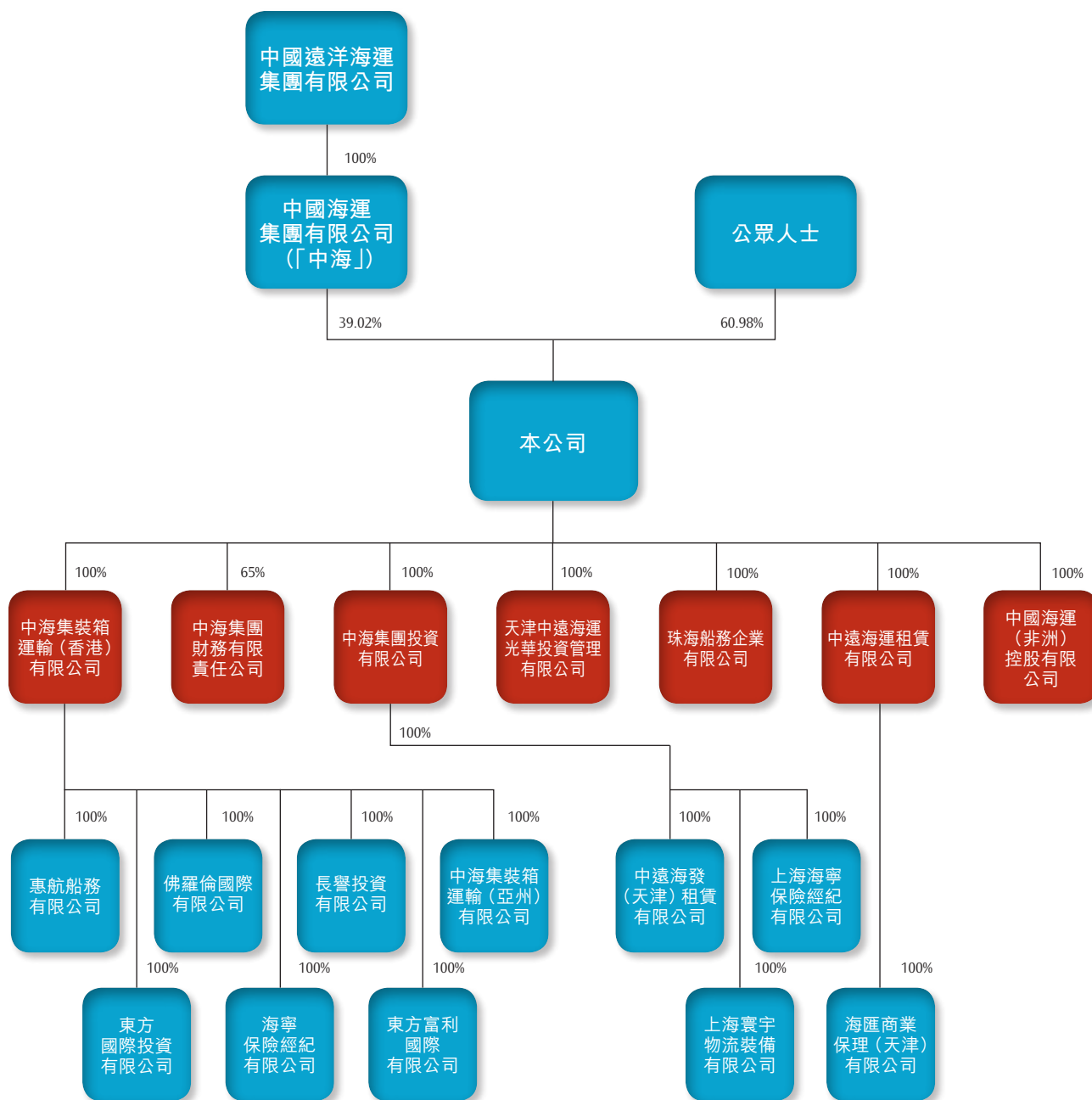
(按照香港財務準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139,037,660	125,460,305	11%
非流動資產	99,004,264	98,584,089	0%
流動資產	40,033,396	26,876,216	49%
總負債	122,163,873	111,897,191	9%
流動負債	52,657,566	44,634,474	18%
流動負債淨值	(12,624,170)	(17,758,258)	(29%)
淨資產	16,873,787	13,563,114	24%

企業架構

以下的圖表顯示了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簡化了的企業及股權架構：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詳情，已概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





董事長報告



董事長報告



二零一七年，世界經濟穩步復蘇，歐美經濟持續回暖，中國經濟總體上保持穩步增長。隨着全球經濟步入復蘇軌道，航運市場整體呈現復蘇態勢，國際貿易顯著回暖，運輸需求逐步增長，市場總體供求失衡局面有所改善。

二零一七年，在國家監管政策從嚴，市場競爭日益加劇的大背景下，中遠海發在重組轉型謀好篇，佈好局，開好路基礎上，緊緊圍繞「深化改革、優化機制、精益管理、提質增效」的總體工作思路，奮發有為，開拓進取，充分發揮航運金融服務平台作用，聚焦航運主業，大力發展和創新航運金融業務，整合產業優勢資源，努力踐行用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企業使命。一年來，本公司管理水平不斷提升，資產規模、經濟效益穩步增長。

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實現收入人民幣162.6億元，較二零一六年增長4.72%。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4.6億元，較二零一六年增長321%。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1253元。

董事長報告

經營回顧

中遠海發自重組轉型以來，作為中國遠洋海運旗下航運金融產業平台重要主體，致力於產融結合，協同發展。我們適應新時代、新形勢的要求，銳意進取，開拓創新，深耕產業金融市場、做強特色金融，服務實體產業。

我們秉承「金融助力實業、發展創造價值」的理念，以「打造航運物流特色的供應鏈綜合金融服務平台」為願景，構建了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產業基金等一系列圍繞航運主業的專業化、特色化金融服務。

二零一七年，我們緊跟市場經濟的脈動，本公司上下凝心聚力，積極作為，多措並舉，紮實推進各項工作措施，努力拓展航運供應鏈金融服務，充分發揮產融結合協同效應。

一、航運及相關產業租賃板塊：

1. 船舶租賃業務方面：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集裝箱船隊規模達93艘，總運力達66.2萬TEU；6.4萬噸級散貨船4艘；液化天然氣船、重吊船等各類船舶合計七十餘艘。圍繞「產融結合、以融助產、聯動協同」的經營思路，本公司積極落實產融結合戰略，努力塑造品牌形象。本公司與相關專業化航運企業建立了業務協同合作機制，及時了解航運公司的融資新需求，廣泛探討業務合作新模式。同時，本公司積極打造自身航運金融特色品牌，形成獨特的競爭優勢，深入研究市場，穩步推進第三方市場開拓。



2. 集裝箱租賃業務方面：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屬的佛羅倫國際有限公司（「佛羅倫」）集裝箱保有量約366萬TEU，是位居世界第二位的集裝箱租賃公司。二零一七年，佛羅倫及時把握租箱市場復蘇機會，加大新箱投資和客戶開發，努力擴大市場份額；同時，本公司積極推進創新項目，創新業務模式，提高到期箱等舊箱處置能力、開發高附加值的改造箱業務，通過優化資產結構和業務模式，進一步提高租箱板塊盈利能力和抗風險能力，努力提升資產管理能力和資本回報率。
3. 在其他產業租賃業務方面：本公司在鞏固現有業務優勢基礎上，積極開拓新業務領域，着力開展管理提升。



二、集裝箱製造板塊：

早在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就利用市場低迷期，率先完成集裝箱生產線水性油漆的工藝改造，並憑藉此市場標桿效應，在當前的市場競爭中取得技術領先優勢。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準確預判，抓住了航運市場復蘇、集裝箱訂單大量釋放的市場機遇，恢復雙班生產，充分挖掘產能；通過對市場的敏銳判斷，提前在集裝箱製造原材料價格上漲前鎖定相關成本，穩固了盈利空間。同時，本公司加強與相關集裝箱班輪公司、租箱公司等企業的合作，使產業協同效應得到進一步發揮。

三、投資及服務板塊：

本公司積極推進「遠海」系列產業基金的設立工作，聚合外部資本，助力航運業及新產業的發展，發揮協同效應，推動產融結合。同時，我們圍繞產業實體繼續積極拓展保險、資產管理、小額貸款、保理等業務領域，不斷創新業務模式，緊緊圍繞航運產業鏈，優化商業模式，取得航運金融業務的協同發展。

本公司高度重視風險防控工作，圍繞航運物流特色的供應鏈綜合金融服務平台的發展定位，從「業務與法務風險管理現狀」、「內外部法律與風險管理環境」、「法務與風險管理戰略規劃」三大方面進行了全面評估和規劃，着力構建法務與風險管理的制度基礎，搭建法務建設框架，構築風險管控體系。

未來展望

黨的十九大明確提出要深化金融體制改革，增強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能力，提高直接融資比重，促進多層次資本市場健康發展。以十九大為起點，中國經濟將步入新時代，預期二零一八年中國經濟增長有望保持穩健，供給側改革將繼續穩步推進，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中性的貨幣政策有望長期延續。中長期展望，國企改革、消費升級、「一帶一路」等將引領中國經濟繼續保持增長。

二零一八年初，國家八部委聯合印發了《關於改進和加強海洋經濟發展金融服務的指導意見》，深入貫徹落實黨的十九大關於「加快建設海洋強國」、「增強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能力」和「拓展藍色經濟空間」等重大戰略部署，加快推進『一帶一路』建設，緊緊圍繞推動海洋經濟高質量發展這一目標，明確了銀行、證券、保險、多元化融資等領域的支持重點和發展方向。



董事長報告

中遠海發將繼續秉持「產融結合，以融助產」的理念，積極響應和挖掘航運業的金融服務需求，圍繞「海洋經濟」，做優、做強、做大「航運金融產業」，在資本市場運作、航運金融服務、多元化融資、航運基金業務等各方面拓展更廣闊的業務空間。

二零一八年，本公司將把風險管控放在各項業務開展的首要位置，進一步細化日常風險監測機制，持續開展風險限額監測；逐步完善和推進中遠海發在所屬各業務領域的基礎風險管理制度，切實做好風險防範。

航運及相關產業租賃業務方面，本公司將緊跟市場形勢的脈動，繼續聚焦航運主業、實現多元發展，堅持增收降本、提升盈利能力。積極深化與各航運公司的產融合作，爭取創造更大的協同效應；繼續加大細分市場的開拓力度，強化服務能力，提升整體競爭力。同時，在資產獲取、資金保障、風險控制以及內部管理四方面提升能力，夯實基礎，推進合作共贏的項目合作機制，探索內外部客戶和業務模式的多元化、多層次發展路徑。

集裝箱製造業務方面，本公司將推進大客戶營銷策略，進一步穩定市場份額，同時，積極開拓特種箱市場，提高新工藝、新技術的應用，推進技術創新與升級，不斷提升自動化、智能化和信息化水平。

投資及服務業務方面，進一步發揮中遠海發的航運背景優勢，踐行「產融結合，以融助產」理念，積極響應和挖掘內外部各業務板塊的金融服務需求，紮實推進產業基金和小貸公司的業務開拓、風險管控和戰略發展，助推產融結合。同時，注重戰略協同與業務驅動雙軌並行，努力實現良好的財務回報。

新時代，新征程，承載新夢想，舉步前行，我們不忘初心，牢記使命，將繼續以誠信、高效、進取、共贏作為企業之本，以中國遠洋海運集團為堅實後盾，以全球化的視野，探尋航運金融市場更多的價值和潛力，聚焦主業，助力產業，為打造卓越產業金融服務商而不懈前行。

董事長
孫月英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環境分析

1. 宏觀經濟形勢

二零一七年，世界經濟繼續保持溫和復蘇態勢。總體來看，發達經濟體復蘇更為平穩，美國、歐洲及日本普遍回暖。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最新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表示全球經濟活動繼續鞏固，並上調了全球經濟增長預期。其中，二零一七年全球經濟增長為3.7%，二零一八年為3.9%；二零一七年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經濟增長預測為4.7%，二零一八年為4.9%。

中國經濟保持持續穩定增長，穩中向好，在結構調整方面成效顯著。二零一七年，中國GDP增速為6.9%，仍然保持中高速增长，經濟增長質量進一步提高。對外貿易持續增長，據中國海關統計數據顯示，二零一七年中國貨物貿易進出口總值人民幣27.79萬億元，比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14.2%。在全球經濟持續溫和復甦，我國經濟穩中向好的大背景下，預期今年我國外貿總體形勢向好，但國際貿易領域仍然存在一些不確定、不穩定因素。

2. 航運市場

二零一七年，國際航運市場總體回暖，供需失衡局面有所改善。歐美經濟回暖帶動全球貿易復蘇，鋼鐵、煤炭等大宗商品價格上漲帶動運輸需求，全球貿易需求整體形勢向好。航運市場供需矛盾有所改善，集運、散運和多用途船市場呈現復蘇態勢。

二零一七年，運輸市場整體復蘇，且新船交付速度放緩，帶動船舶租賃行業回暖。自年初開始，船舶租賃市場隨着租賃需求增長而逐步升溫，多數船型租金有所回升。受集裝箱運輸市場回暖影響，集裝箱用箱需求逐步增長，加上二零一七年四月集裝箱行業全面使用水性漆，生產工藝難度加大，前期新箱供應減少，集裝箱新箱價格及租箱價格水平均較二零一六年有所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金融市場

二零一七年，中國金融市場總體運行穩健。社會融資方面，二零一七年社會融資規模增量累計為人民幣19.44萬億元，其中，對實體經濟發放的人民幣貸款增加人民幣13.84萬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41萬億元；但與此同時，在直接融資市場，股權融資規模由於再融資的大幅減少，與上年相比有所下降。金融監管機構持續推行審慎監管措施，進一步規範金融市場秩序、抑制金融炒作、降低二級市場槓桿。二零一七年六月，A股被納入MSCI新興市場指數，對於提升A股市場對投資人的吸引力起到促進作用。人民幣匯率及外匯方面，二零一七年，人民幣匯率總體保持穩健，對美元匯率有所升值，海外貶值預期減弱。

本公司未來發展戰略

1. 戰略定位

中遠海發作為航運金融平台將整合優質資源，充分發揮航運產業優勢，多種金融業務協同發展，努力打造成為中國領先、國際一流、具有航運物流特色的供應鏈綜合金融服務商。

2. 發展目標

以航運金融為依托，發揮航運物流產業優勢，整合產業鏈資源；打造以航運及相關產業租賃、集裝箱製造、投資及服務業務為核心的產業集群；以市場化機制、差異化優勢、國際化視野，建立產融結合、融融結合、多種業務協同發展的「一站式」航運金融服務平台。

3. 發展規劃

1) 航運及相關產業租賃業務

船舶租賃業務主要致力於集裝箱船舶、乾散貨船舶等多種船型的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領域。本公司將在當前業務基礎上，逐步培養建立起一支高水平、專業化投融資團隊，逐步發展成為國內一流的船東系租賃企業。短期內通過充分調動本公司當前船隊資源，以對內業務盤活存量；長期內，通過逐步提升對外業務的比重，利用中遠海運集團在全產業鏈佈局的優勢，設計「一站式」業務模式，在行業中樹立獨特競爭優勢。

集裝箱租賃業務作為集裝箱產業鏈的重要組成部分，主要從事各類型的集裝箱租賃及貿易等。本公司將在當前佛羅倫租賃業務基礎上，打造世界領先，獨具競爭力的租賃公司。短期內以「穩固核心業務，把握市場機遇」為導向；實現銷售、成本、能力三方面協同效應價值，進而穩固核心業務。長期內把握市場機遇，拓展特種箱租賃業務，優化合約業態，改善資本結構以提高回報率。

其他產業租賃業務重點選擇醫療、教育、新能源、智能製造等具有發展潛力的行業。以中小客戶和中小項目為主要目標，利用現有業務基礎、經驗及資金推動產融結合，力爭成為融資租賃行業的領軍企業。在實業領域，支持以客戶為導向的發展需求，提供金融租賃增值服務，為其打造一條龍服務，建立專業化、對外統一的融資租賃業務平台。

2) 集裝箱製造業務

通過技術升級、管理提升，加快環保技術推廣和升級，增強綜合競爭力。做強乾貨集裝箱製造，加強集裝箱產品多元化發展，提高特種集裝箱市場份額，提前佈局冷藏集裝箱製造業務。尋求行業整合機會，優化運營，打造技術領先、產能利用率高、盈利水平高的世界一流的集裝箱製造企業。

3) 投資及服務業務

注重戰略價值與財務回報並重，戰略協同與業務驅動雙軌並行，充分利用境內境外資源，以產業基金等多種模式聚合外部資本助力航運業及新產業的發展，推動產融結合，在孵化本公司未來金融投資產業的同時，努力實現良好的財務回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面對的主要風險及應對措施

1. 宏觀經濟風險

目前，雖然中國宏觀經濟整體穩定，但仍然面臨經濟增長放緩，結構性失衡等眾多不確定因素；世界宏觀經濟緩慢復蘇，但各經濟體的復蘇進程出現了明顯的分化，債務危機、貿易失衡、匯率紛爭等問題，將給經濟復蘇帶來不確定性。本公司將轉型為以多元化租賃業務為主，依托於航運產業經驗的綜合金融服務平台，業務網絡遍佈境內外，與中國及世界宏觀經濟環境有較大關聯。為應對宏觀經濟不確定性，本公司建立並在逐步完善風險預測及管理系統，力爭保證運營及資產安全。

2. 市場風險

由於利率、匯率、權益價格等變動導致本公司遭受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逐步建立並不斷完善市場風險管理機制，制定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定性和定量監測標準，確定市場風險限額，明確市場風險相關職能部門的管理職責及分工。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以支付到期債務或履行其他支付義務的風險。根據本公司戰略、業務結構、風險狀況和市場環境等因素，在充分考慮其他風險對流動性的影響和

本公司整體風險偏好的基礎上，確定流動性風險偏好和風險容忍度，逐步建立流動性風險限額管理制度；通過定期評估、監測以及建立防火牆等措施，有效防範流動性風險。

4. 戰略風險

由於戰略制定和實施的流程無效或經營環境的變化，而導致戰略與市場環境和本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風險。本公司建立並不斷完善戰略風險管理的工作程序，識別、分析和監控戰略風險。在充分考慮本公司的市場環境、風險偏好、資本狀況等因素的基礎上，制定戰略規劃。

5. 本公司層面集中度風險

本公司內各所屬單位單個風險或風險組合在本公司層面聚合後，可能直接或間接威脅到本公司資本充足率或無法滿足監管規定的風險。本公司將根據總體風險偏好和容忍度、資本和資產負債規模、交易類型（投資資產類別等）、交易對手特點、交易風險等級（信用評級等）等因素，設定本公司層面的集中度風險限額，實施集中度風險限額管理。

6. 行業競爭風險

本公司轉型後從事的租賃行業競爭較為激烈，在租金、租約條款、客戶服務及可靠性等方面均會進行競爭。本公司將以航運金融為依托，發揮航運物流產業優勢，以市場化機制、差異化優勢、國際化視野建立產融結合、融融結合、多種業務協同發展的「一站式」金融服務平台，積極應對市場競爭。

本集團財務回顧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實現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6,260,600,000元，較去年人民幣15,527,887,000元增加4.72%；除所得稅前持續經營業務利潤總額為人民幣1,960,028,000元，較去年人民幣517,000,000元上升279%；母公司擁

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為人民幣1,463,803,000元，較去年人民幣347,503,000元上升321%，主要由於：1、本公司租賃業務規模積極發展，盈利能力持續提升；2、投資業務規模繼續保持穩定發展和良好回報；3、本公司所屬集裝箱製造板塊的銷量和價格均有大幅上升。

分部業務分析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板塊	收入			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
航運及相關產業租賃業務	10,380,425	10,040,568	3%	7,715,229	7,714,111	0%
集裝箱製造業務	5,939,685	3,064,626	94%	5,436,275	2,981,116	82%
投資及服務業務	475,538	396,480	20%	155,994	162,298	(4%)
其他業務	12,436	24,861	(50%)	16,112	19,177	(16%)
班輪業務	-	3,660,447	(100%)	-	4,735,081	(100%)
抵消數	(547,484)	(1,659,095)	(67%)	(471,456)	(1,762,420)	(73%)
合計	16,260,600	15,527,887	5%	12,852,154	13,849,363	(7%)

1. 航運及相關產業租賃業務分析

1) 營業收入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租賃收入為人民幣10,380,425,000元，較去年人民幣10,040,568,000元上升3%，佔本集團總收入的64%。主要由於本年度本公司其他產業融資租賃業務規模進一步擴大所致。

其中來自船舶租賃等收入為人民幣5,733,995,000元，較去年人民幣6,005,853,000元下降5%，其中船舶經營租賃收入為人民幣5,591,430,000元，船舶融資租賃收入約為人民幣142,565,000元。船舶租賃收入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期租船舶到期，較去年減少了9艘轉租期租船舶。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租出船舶97艘（二零一六年：106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中來自集裝箱租賃收入為人民幣3,200,852,000元，較去年人民幣3,219,520,000元下降1%，主要由於集裝箱經營租賃及銷售規模略有下降。

其中來自其他產業融資租賃收入為人民幣1,445,578,000元，較去年人民幣815,195,000元上升77%，主要由於本年度融資租賃業務規模進一步擴大所致。

2) 營業成本

租賃業務營業成本主要包括自有船舶的折舊及維護成本、自有集裝箱的折舊、船員工資、出售約滿退箱之賬面淨值及租入的船舶及集裝箱的租金支出等。二零一七年租賃業務營運成本為人民幣7,715,229,000元，較去年人民幣7,714,111,000元同比上升0.01%。

2. 集裝箱製造業務分析

1) 營業收入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集裝箱製造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939,685,000元，較去年人民幣3,064,626,000元上升94%；收入同比大幅上升主要是由於受世界經濟及航運市場復蘇影響，集裝箱製造市場逐步回暖，加上二零一七年四月全行業執行水性漆等因素的影響，箱價迅速上漲，集裝箱製造市場呈現量價齊升的局面。本年度集裝箱累計銷售480,000TEU，較去年358,000TEU增長34%。

2) 營業成本

集裝箱製造業務營業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費用、職工薪酬以及折舊費等。二零一七年營運成本為人民幣5,436,275,000元，較去年人民幣2,981,116,000元上升82%。成本同比上升主要由於集裝箱製造市場逐步回暖，本公司集裝箱銷售量大幅上升，同時受二零一七年四月全行業執行水性漆等因素的影響，原材料費用有所上升。

3. 投資及服務業務分析

1) 營業收入

二零一七年金融服務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475,538,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較去年人民幣396,480,000元上升20%。收入同比上升主要是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中海財務對外放貸的額度增加，貸款利息收入有所增長。

2) 營業成本

二零一七年營業成本人民幣155,994,000元，較去年人民幣162,298,000元下降4%。

3) 投資收益

二零一七年實現投資業務收益人民幣2,232,270,000元，較去年人民幣1,665,667,000元上升34%，收益上升主要由於聯營公司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業績同比上漲所致。

毛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產生毛利人民幣3,408,446,000元（二零一六年毛利為人民幣1,678,524,000元）。

重大證券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投資對聯營合營公司盈利為人民幣2,064,324,000元，主要是因為本期間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盈利所致。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證券代碼	公司名稱	最初 投資成本 (人民幣元)	期初 持股比例 (%)	期末 持股比例 (%)	期末 賬面值 (人民幣元)	報告期收益 (人民幣元)	報告期其他 儲備變動 (人民幣元)	出售收益 (人民幣元)	報告期內 已收股息 (人民幣元)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000039/ 02039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 (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6,338,818,000	22.76	22.73	7,560,476,000	485,844,000	(120,252,000)	-	40,384,000	對聯營 企業投資	購入
601818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3,398,255,000	1.551	1.379	3,779,671,000	466,706,000	(36,510,000)	-	70,952,000	對聯營 企業投資	購入
600643	上海愛建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33,814,000	0.56	0.33	52,079,000	-	(23,600,000)	24,343,000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購入
000617	中國石油集團資本 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0	0.97	0.97	1,015,033,000	-	(56,024,000)	-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購入
600390	五礦資本股份 有限公司	1,500,000,000	/	3.94	1,377,635,000	-	(122,365,000)	-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購入
合計		12,220,887,000	/	/	13,784,894,000	952,550,000	(358,751,000)	24,343,000	111,336,000		

2. 持有金融企業股權情況

所持對象名稱	最初投資金額 (人民幣元)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賬面值 (人民幣元)	報告期收益 (人民幣元)	報告期其他 儲備變動 (人民幣元)	出售收益 (人民幣元)	報告期內 已收股息 (人民幣元)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749,379,000	13.67	13.67	6,625,207,000	923,247,000	(47,419,000)	-	-	對聯營企業投資	購入
昆侖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38,959,000	3.74	3.74	1,139,574,000	110,701,000	(6,751,000)	-	36,010,000	對聯營企業投資	購入
上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	16	16	919,242,000	18,519,000	(5,262,000)	-	-	對聯營企業投資	購入
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10	10	182,996,000	53,836,000	(344,000)	-	-	對聯營企業投資	購入
上海海盛上壽融資租賃 有限公司	125,000,000	25	25	130,876,000	3,304,000	-	-	-	對合營企業投資	購入
合計	7,083,338,000	/	/	8,997,895,000	1,109,607,000	(59,776,000)	-	36,01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 有關該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之主要業務概述

被投資單位名稱	交易所	主要業務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生產和銷售集裝箱
上海愛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	實業投資等金融業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	銀行業務
五礦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	礦業開發加工，銷售
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業務
昆侖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銀行業務
上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保險業務
上海海盛上壽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	租賃業務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銀行業務
中國石油集團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	財務公司、銀行、金融租賃等 金融業務

二零一七年，股票市場有所波動。本公司預期，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包括上述重大投資）將取決於利率變動、市場因素以及宏觀經濟表現等因素影響。此外，個別股票的市值將受有關公司的財務業績及發展計劃，以及有關公司運營所在行業的前景影響。為降低相關風險，本集團將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及時調整投資策略，以應對市場情況的變化。

下屬子公司中海財務情況

1. 中海財務股東結構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
1	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10%
2	中遠海發	65%
3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5%
合計		100%

2. 本期間內中海財務的存貸款情況

A 期末存貸款總量

單位：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
存款餘額	19,809,304,805.25	13,355,355,637.56	48%
貸款餘額	5,718,376,489.55	5,416,437,400.00	6%

B 前十名客戶的存貸款餘額

(a) 前十名客戶的存款餘額

單位：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序號	客戶名稱	
1	中遠海發	2,155,128,180.08
2	中遠海運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2,004,995,821.65
3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928,829,871.22
4	中遠海運（廣州）有限公司	1,581,812,235.85
5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1,220,135,319.50
6	中遠海運租賃有限公司	964,733,189.06
7	上海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有限公司	835,198,312.63
8	上海泛亞航運有限公司	678,000,000.00
9	東方國際集裝箱（連雲港）有限公司	575,316,954.02
10	中遠海運（上海）公司	515,070,162.16

(b) 前十名客戶的貸款餘額

單位：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序號	客戶名稱	
1	中遠海發	1,700,000,000.00
2	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3	中海散貨運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4	國投海運發展有限公司	532,125,000.00
5	上海中遠海運物流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6	中遠海運船員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7	海南海盛航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8	中海工業建設（上海浦東）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9	上海時代航運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0	中海工業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所得稅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他境內附屬公司所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新所得稅法的有關規定，本公司就來源於境外附屬公司之利潤應在其附屬公司宣告發放股息時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根據有關規定，本公司按照其適用稅率就海外附屬公司之利潤繳納企業所得稅。

分銷、行政及一般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行政及一般開支為人民幣1,158,54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減少2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虧損為人民幣10,305,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的其他收益人民幣117,228,000元減少收益約人民幣127,533,000元。主要是由於匯兌損失的影響。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為人民幣1,463,803,000元，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47,503,000元上升321%。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流動資金及借款分析

本集團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為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及短期銀行貸款。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作營運成本支出、償還貸款及新建造船舶、購置集裝箱及支持本集團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於本期間，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1,852,141,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銀行現金為人民幣23,193,3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合計人民幣95,421,295,000元，其中一年內還款額為人民幣31,571,856,000元。本集團的長期銀行貸款主要用作採購集裝箱、收購股權以及補充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以人民幣計價的應付債券3,086,327,000元，債券募集資金全部用於採購融資租賃資產。

本集團另持有以美元計價的應付定期債券203,388,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328,979,000元）的應付定期債券，債券募集資金全部用於採購集裝箱。

本集團的人民幣定息借款為人民幣37,621,636,000元。美元定息借款為158,142,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033,334,000元），浮動利率人民幣借款為人民幣2,680,637,000元，浮動利率美元借款為8,277,324,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54,085,688,000元）。本集團的借款以人民幣或美元結算，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持有。

本集團預期日常的流動資金和資本開支等有關資金需要，可由本集團通過內部現金流量或外部融資應付。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本集團營運的現金流量。本集團計劃維持適當的股本及債務組合，以確保不時具備有效的資本架構。

流動負債淨值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2,624,170,000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流動部分人民幣7,333,145,000元及發放貸款的流動部分人民幣3,763,801,000元、存貨計人民幣1,155,668,000元；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計人民幣1,388,976,000元；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計人民幣896,243,000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人民幣23,193,300,000，受限制存款計人民幣1,748,512,000元。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貿易賬款人民幣2,328,672,000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人民幣2,081,501,000元；應交稅項計人民幣237,297,000元；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流動部分人民幣31,571,856,000元；應付融資租賃款項的流動部分計人民幣68,446,000元。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七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11,852,141,000元，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定值，較二零一六年度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入計人民幣7,657,316,000元增加人民幣4,194,825,000元，二零一七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同比增加人民幣7,666,046,000元，主要反映源於經營活動現金的淨現金流入、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大於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本集團本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為銀行貸款及商業票據的發行，前述資金取得主要用於短期營業所用及集裝箱的購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資料：

單位：人民幣元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11,852,141,000	7,657,316,000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6,652,489,000)	(13,731,500,000)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886,277,000	5,425,101,000
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	(419,883,000)	244,666,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666,046,000	(404,417,000)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流入額為人民幣11,852,141,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經營活動淨流入額人民幣7,657,316,000元，增加人民幣4,194,825,000元。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的增加，是由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營運利潤上升。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流出額為人民幣6,652,489,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用於投資活動的淨流出額人民幣13,731,500,000元，本集團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流出額減少人民幣7,079,011,000元，主要是優化金融產品結構，收回投資現金流量增長所致。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886,277,000元，較二零一六年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5,425,101,000元減少人民幣2,538,824,000元。二零一七年度，本集團借入的銀行及其他貸款計人民幣44,062,964,000元，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計人民幣38,915,250,000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平均周轉期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款餘額為人民幣1,388,976,000元，較去年下降人民幣266,680,000元，其中應收票據部份減少人民幣5,100,000元，而應收賬款減少人民幣261,580,000元，主要是因為班輪運輸業務相關的款項已結算，且本期由於業務結束未產生新的應收賬款所致。

債務比率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淨負債比率（淨債務與股東權益之比率）為535%，低於去年的662%。淨負債比率的下降主要是由於股東權益增加。

外匯風險分析

本集團航運相關租賃及集裝箱製造相關的收入及成本以美元結算或以美元計價。因此，人民幣匯率變動對經營淨收入產生的影響能在一定程度上得以自然沖銷。於本期間，本集團當期產生匯兌損失人民幣179,543,000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七年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所致；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影響歸母公司股東權益人民幣660,456,000元。本集團未來將繼續密切關注人民幣及國際主要結算貨幣的匯率波動，降低匯率變動帶來的損失。並在需要之時，以適當的方法減低外匯風險。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用於添置集裝箱船舶、在建中船舶、集裝箱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2,105,721,000元，用於購買融資租賃資產開支計人民幣13,442,693,000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已訂約但未撥備之固定資產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475,393,000元，股權投資承擔為人民幣1,910,500,000元。

抵押情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25,031,11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4,792,246,000元）的若干集裝箱船舶及集裝箱，人民幣7,219,07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79,841,000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及人民幣178,32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7,848,000元）的抵押存款已作為本集團獲得銀行信貸及發行債券之抵押。

期後事項

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期後事項。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培訓及福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8,278人，本期間內僱員總開支(含員工酬金、福利費開支、社會保險費等)約為人民幣1,790,420,000元(含外包勞務人員開支)。

薪酬管理作為最有效的激勵手段和企業價值分配形式之一，遵循總量控制原則、貢獻價值原則、內部公平原則、市場競爭原則及可持續發展原則。本公司高管按照「契約化管理、差異化薪酬」的原則引入並實施了職業經理人制度管理，強化了基於業績管理的激勵和約束機制。本公司員工實施的全面薪酬體系主要由薪金、福利和認可計劃三個方面組成：1、薪金，包含崗位、職務薪金、績效薪金、專項獎勵、津貼等。2、福利，國家規定的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企業自設的福利項目。3、認可計劃，支撐企業戰略和文化的其他項目。

配合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改革，服務人才開發和培養工作，本公司重構了員工培訓體系；以需求識別為前提，以權責劃分為支撐，以清單管理為方法，優化培訓內容和實施體系，提升培訓資源配置的有效性、員工培訓參與度及滿意度。基於培訓體系，策劃並實施了針對不同類型業務及崗位的培訓項目，覆蓋轉型創新、行業拓展、管理能力、金融業務、風險管理、安全及個人素養等各類內容。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孫月英女士 59歲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也是現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孫女士2000年起任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總會計師，是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集運日本株式會社、中遠國際船舶貿易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長，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歷任天津遠洋運輸有限公司財務處副處長，中遠日本總務經理部部長、財務主管，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財金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副總會計師，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9)等職務。孫月英女士具有30年航運業經驗，擁有豐富的財務、資金管理、金融管理和資本運作經驗。

王大雄先生 57歲

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CEO。2014年2月起任中國海運(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現更名為中遠海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2010年5月至2014年2月任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2004年2月至2014年6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2001年2月至2010年5月任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總會計師、黨組成員；1998年1月至2001年2月任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歷任廣州海運局財務處科長、處長，總會計師；王大雄先生於1983年起從事海運工作，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水運財務專業，上海財經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劉沖先生 47歲

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039；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39）董事，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9）監事。2013年4月起任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2014年8月起兼任中遠海運租賃有限公司總經理。歷任中海集團物流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副總經理，覽海醫療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資金管理部主任，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劉沖先生畢業於中山大學經濟學專業，註冊會計師、高級會計師。

徐輝先生 55歲

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黨委書記。徐先生於1982年開始其航運事業，於2005年10月至2013年6月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曾歷任上海海運局油輪公司船舶輪機長，上海海運局油輪公司總經理助理兼指導輪機長，上海海興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技術部副主任，中遠海運（上海）公司技術部主任，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油輪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中遠海運（上海）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及總經理、黨委書記，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應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2015年8月至2016年3月任中海油輪運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書記。徐先生畢業於集美航海專科學校，主修船舶輪機管理，高級政工師、輪機長。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48歲

現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戰略與企業管理本部總經理、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董事、比雷埃夫斯港口管理局股份有限公司(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董事。馮先生歷任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班輪部商務處副處長兼保險理賠業務經理，中遠集運貿易保障部商務部經理，2005年10月起任COSCO (Cayman) Mercury Co. Ltd.總經理，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1919，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1919）（香港）經營管理部總經理，中遠集運（香港）公司管理部總經理，2012年1月起任中遠集運中國部武漢分部／武漢中貨／武漢中遠物流總經理，2015年8月起任中國遠洋（集團）總公司／中國遠洋戰略管理實施辦公室主任。馮先生先後畢業於武漢水運工程學院交通運輸管理工程專業，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大學本科學歷，碩士學位。

黃堅先生 48歲

現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經理。自2012年8月起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9）董事；2010年10月至2012年2月，任中遠美洲公司財務總監；2004年9月至2010年10月，任中遠美洲公司財務部總經理；1996年7月至2004年9月，任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財務部資金處處長；1993年7月至1996年7月，任職於深圳遠洋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1992年8月至1993年7月，任職於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財務部，2012年2月至2016年1月，任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2016年1月至今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經理，2012年8月起至今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黃先生1992年畢業於北京財貿學院，獲學士學位，2002年獲北京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具有會計師職稱。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梁岩峰 52歲

梁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法學碩士、EMBA，高級經濟師，交通運輸部經濟師評委會委員。歷任中遠（集團）總公司人事部副總經理、中遠（集團）總公司人事部副總經理兼員工管理處處長、中遠人力資源開發公司總經理、黨委委員兼中遠人才服務中心主任、中遠（集團）總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經理、四川省瀘州市市委常委、副市長（掛職）、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中遠（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黨委委員、大連遠洋運輸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中遠船務工程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等職務。現任中遠海運重工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洪平先生 63歲

現任漢德資本主席。1987年至1991年，在上海市政府工業及運輸管理委員會及上海石化（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38；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688；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SHI）工作，並參與了第一批H股上海石化到香港和美國上市的全過程。1992年至1996年，擔任國務院國家體改委中國企業海外上市指導小組成員之一及中國H股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會議主席。1996年至1997年，擔任百富勤亞洲投行總經理，1997-2006年擔任巴黎百富勤亞洲投行聯席主管。2006年至2010年，擔任瑞銀投行亞洲區主席。2010年至2015年，曾擔任德意志銀行亞太區執行主席。2015年4月至2015年12月曾任五礦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58）獨立董事。蔡先生大學本科，中國香港籍，畢業於上海復旦大學新聞學專業。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奚治月女士 63歲

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30餘年豐富的航運物流業工作經驗，於2016年至今任和記港口集團有限公司顧問。奚女士曾歷任中遠國際貨櫃碼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鹽田國際集裝箱碼頭董事總經理、和記港口控股信託行政總裁、和記港口控股信託顧問。奚女士亦同時在公共服務機構擔任職務，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航運交通界），亦曾任香港港口發展諮詢小組成員、深圳港口協會會長職務。奚女士曾於2011年獲深圳市榮譽市民稱號。奚女士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市約克大學及香港大學，並分別獲得工商管理學學士及佛學研究碩士學位，於2015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EME JACK先生 67歲

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也是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成員。他擁有超過四十年的財務和審計經驗，在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經歷其33年事業生涯後，於2006年以合伙人身份退休。他目前是The Greenbrier Companies, Inc.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和記港口控股信託和和記中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的獨立信託人。GRAEME JACK先生持有商業學士學位，是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和澳大利亞和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陸建忠先生 63歲

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1983年1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系，獲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同年起開始從事財務工作。1986年9月至1997年8月任上海海事大學財會系講師、副教授；1997年9月至2012年6月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審計部合伙人；2012年7月至2016年9月，分別擔任上海德安會計師事務所合伙人、大信會計師事務所市場總監、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合伙人；2016年10月至今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同時兼任杭州海康威視數字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常熟風範電力設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寧波樂惠國際工程裝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經濟與管理學院MPAcc/Maud企業導師、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資產證券化課題組外聘專家，中國九三學社社員。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顧旭先生 53歲

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先生有着20多年的金融證券行業從業資歷以及豐富的企業財務管理經驗。曾主持及參與上海鳳凰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英雄（金筆）股份有限公司、陸家嘴開發區股份有限公司（AB股）的改制、發行和上市，以及成功主持多起企業的併購、重組等。在公司財會管理、資金管理、投資管理、不良資產處置以及財務信息系統管理等方面有着極為豐富的理論及實際經驗。現任上海東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蘇州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河南中原聯創基金管理公司總經理。

張衛華女士 56歲

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業於澳州南昆士蘭大學商學院(USQ Faculty of Business)，獲工商碩士學位，曾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9）合規總監，兼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監事長。張女士歷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審計師、總裁助理、稽核部總經理、招商銀行總行證券業務部總經理助理等職務。現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級顧問。

監事會成員

葉紅軍先生 55歲

現任公司監事，也是現任的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總法律顧問。曾就職於北京交通管理幹部學院，曾歷任交通部政策法規司未定職公務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法律處副處長，交通部水運管理司價格規章處副處長、處長，交通部水運司法規處處長，交通部海事局掛職任局長助理，交通運輸部水運局國內航運管理處處長。自2012年4月，任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總法律顧問。葉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法律系，碩士。

郝文義先生 55歲

現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監察審計部部長。曾任中央紀委監察部監察綜合室部長辦公室主任，自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任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監察審計部部長。畢業於北京市委黨校經濟專業，研究生學歷，高級政工師。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朱冬林先生 58歲

現任本公司監事、工會主席。歷任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事務部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黨群部副主任，董事會秘書室副總經理，工會副主席兼機關工會主席。2012年3月至2016年5月任組織人力資源部總經理，2014年1月至2016年5月兼任機關黨委書記，2016年6月起任公司工會主席。朱先生1982年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主修船舶電氣化自動化專業，本科學歷，副研究員。

公司秘書

俞震先生 40歲

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於1999年參加工作，歷任中海集團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財務部科員、科長，中國海運(羅馬尼亞)代理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中國海運(歐洲)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俞震先生於2013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4年4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俞震先生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財務與會計系，經濟學學士，中國註冊會計師(CPA)，中級會計師職稱。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高級管理人員

張銘文先生 39歲

現任本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委員。於1999年參加工作，曾歷任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結算中心科員、副主任科員，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資金處副主任科員、副處長，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助理，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金融部總經理助理。張銘文先生於2012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2年11月起至2014年1月，任本公司副總會計師、黨委委員，自2013年4月起任公司財務負責人，自2014年1月起，任本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委員。張銘文先生先後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學院和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經濟與管理學院，分別主修投資經濟和工商管理專業，經濟學學士，工商管理碩士，特許金融分析師(CFA)，高級會計師。

明東先生 47歲

現任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於1994年參加工作，先後在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資產經營中心、總裁事務部、資本運營部工作。2005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部總經理／證券事務代表，2009年1月至2016年2月任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事務部總經理。明東先生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國際金融專業、投資經濟學專業，經濟學碩士，高級經濟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其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年度報告及經審核之合併財務報表。

業務及經營之地區分部

本集團各項業務及附屬公司業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

本集團本年度之經營業績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分析之情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

本集團本年度之經營業績載於本年度報告第98頁的綜合損益表。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採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對本集團本年度之表現之分析、近期發展、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討論、期後事項以及本集團可能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之描述載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1頁的「董事長報告」及第12頁至第27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本公司之環境政策及表現、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之情況以及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載於本年報第36頁至第88頁之「董事會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境內會計準則確定的累計虧損為人民幣13.20億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境內會計準則確定的保留溢利為人民幣45.62億元。

二零一七年度不進行利潤分配，也不進行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並將前述方案提呈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本年度儲備變動情況載於年度報告第102頁至103頁及185頁至188頁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及附註49。



董事會報告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

可供分配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只可從可供分派年度盈利中分派股息（即本公司的稅後利潤扣除(i)以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及(ii)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以及（如有）任意盈餘公積金（按該等先後次序撥入各項基金）後的餘額）。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就釐定可供分派利潤而言，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潤為其根據(i)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則；及(i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所得的稅後利潤兩者中較低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上述基礎計算，本公司累計虧損金額約為人民幣13.20億元。該金額為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則編製所得。

優先認購權

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的法律，本公司並無有關優先認購權規定，致使本公司需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呈請發售新股之建議。

財務摘要

本集團業績及資產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11頁至212頁。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薪酬釐定準則

本公司參考董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工作表現，結合本公司管理層與經營業績掛鉤的原則，以釐定董事的薪酬。



董事與監事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在職董事與監事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孫月英女士 (董事長)

王大雄先生

劉 冲先生

徐 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黃 堅先生

梁岩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洪平先生

奚治月女士

Graeme Jack先生

陸建忠先生

顧 旭先生

張衛華女士

監事

葉紅軍先生 (主席)

郝文義先生

朱冬林先生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與監事的任期為三年。

董事與監事之服務合約

各董事和監事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本屆董事會、監事會的各董事及監事的服務期均至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即二零一九年六月或前後）。

本公司並沒有與任何董事或監事訂立不能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與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之權益

除本董事會報告中披露者外（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在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結束時，沒有任何董事或本公司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仍然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仍然生效。

除本董事會報告中披露者外（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在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結束時，沒有本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或其附屬公司之間所訂立的重要合約。

除本董事會報告中披露者外（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在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結束時，沒有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獲准許彌償條文

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現時及於本年度生效。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產生之法律訴訟，為董事及行政人員之職責已作適當投保安排。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介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8頁至第35頁。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孫月英、馮波鳴、黃堅、葉紅軍、郝文義各自分別為中遠海運集團及／或中海之總會計師、部門總經理、部門總經理、法律顧問、部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遠海運集團及中國海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條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與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能通過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獲得利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當作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列入備存的登記冊中紀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身份	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有關類別股份 總數概約百分比 (%)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王大雄	董事	H股	其他	834,677 (L) (附註2及3)	0.02	0.01
劉沖	董事	H股	其他	1,112,903 (L) (附註2及4)	0.03	0.01
徐輝	董事	H股	其他	945,968 (L) (附註2及5)	0.03	0.01
傅議	監事	H股	其他	556,452 (L) (附註2及6)	0.01	0.00



董事會報告

註：

1. 「L」指於股份之好倉。
2.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已自願以其自有資金投資於資產管理計劃（「資產管理計劃」），據此，本公司執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已認購資產管理計劃的單位，並委任資產管理計劃管理公司管理資產管理計劃，該資產管理計劃將投資於H股。資產管理計劃管理公司將負責（其中包括）資產管理計劃下的資產投資及再投資，並有權就資產管理計劃下持有的H股行使投票權及其他相關權利。本公司並未參與資產管理計劃，且資產管理計劃並不構成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或任何類型的員工福利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管理計劃已獲全額出資，並已按平均價格每股H股1.749港元從市場購入6,900,000股H股。
3. 王大雄先生為資產管理計劃參與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透過資產管理計劃持有資產管理計劃單位總數的約12.10%。因此，834,677股H股代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王大雄先生於資產管理計劃所認購單位所產生之權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王大雄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4. 劉沖先生為資產管理計劃參與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透過資產管理計劃持有資產管理計劃單位總數的約16.13%。因此，1,112,903股H股代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劉沖先生於資產管理計劃所認購單位所產生之權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劉沖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5. 徐輝先生為資產管理計劃參與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透過資產管理計劃持有資產管理計劃單位總數的約13.71%。因此，945,968股H股代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徐輝先生於資產管理計劃所認購單位所產生之權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徐輝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6. 傅議先生為資產管理計劃參與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透過資產管理計劃持有資產管理計劃單位總數的約8.06%。因此，556,452股H股代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傅議先生於資產管理計劃所認購單位所產生之權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傅議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傅議先生已辭任職工代表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當作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列入備存的登記冊中紀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列入備存的登記冊中紀錄，或已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之股東（可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5%或以上投票權的股東）或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有關類別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中海	A股	實益擁有人	4,458,195,175 (L) (附註2)	56.20	38.16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944,000 (L) (附註3)	2.69	0.86
中遠海運集團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4,458,195,175 (L) (附註2)	56.20	38.16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944,000 (L) (附註3)	2.69	0.86
The Northern Trust Company (ALA)	H股	核准借出代理人	249,945,900 (P)	6.66	2.14

註：

- 「L」指於股份之好倉及「P」指借出部分之股份。
- 該等4,458,195,175股A股指同一批股份。
- 該等100,944,000股H股指中海間接全資附屬公司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之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列入備存的登記冊中紀錄，或已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之董事及僱員

本公司部份董事及監事為中遠海運集團及／或中海的董事或僱員（詳情見本報告第28頁至35頁），而中遠海運集團及中國海運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此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

公眾持股量

就可提供本公司所得悉及董事亦知悉的公開資料，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有足夠並超過《上市規則》規定25%之公眾持股量。

管理合同

本公司沒有任何仍然生效的合約（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監事或任何全職僱員所訂立的服務合約除外），而任何個人、商號或法人團體據此承擔本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

主要客戶和供貨商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本年度向五個最大客戶合計作出之銷售額佔本集團之收益的比率為68%，最大客戶佔比為53%。

本集團本年度向五個最大供貨商合計作出之採購額佔本集團之採購額的比率不超過30%。

間接持有本公司總已發行股本39.02%之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遠海運集團於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一家擁有實益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或以上者），在本集團五個最大客戶或五個最大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股票掛鈎協議

本年度內，本集團概無新訂或已有股票掛鈎協議。

慈善捐款

本年度內，本集團未有總額不少於10,000港元的慈善捐款。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與僱員的關係

中遠海發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同時，為了匹配中遠海發的戰略轉型需求，本公司及各直屬單位建立並完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

中遠海發重視人才結構的優化，通過吸引高端人才、完善員工培訓晉升體系、健全人才儲備管理等措施，全力構建符合本公司發展戰略的人才梯隊。

中遠海發及直屬單位積極關注員工的職業健康，制定《職業安全管理制度》、《工傷保險管理制度》及《職業病防治管理規定》等制度，構建醫療健康管理體系，全力護航員工職業健康。本公司在提供金融服務的同時，對出租船舶的派遣船員進行健康和安全管理，保障派遣船員的安全。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通過了由中國船級社質量認證的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能源管理「四合一」綜合管理體系的年度審核。

人才的競爭是金融行業競爭的核心，中遠海發的業務轉型催生了對高級金融人才的較高需求。本公司建立人才招聘規劃，吸引高端人才，完善人才激勵機制，打造極富吸引力的平台，匯聚行業優秀人才。

為了更好地響應公司轉型期的業務發展需求，中遠海發建立多層次、差異化的培訓體系，通過制定《員工培訓管理制度》、開展不定期培訓和內部交流、引入外部培訓資源等方式，全方位拓展員工行業視野，提升員工專業素質。

與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盡心竭力服務客戶，不斷提升卓越服務。由於客戶溝通在整體服務體驗中至關重要，我們持續在線上及線下平台提供多種溝通渠道，以回應及服務所有客戶。

本集團與公司主要客戶建立長久良好合作關係，並遵循一般商業條款，與其他客戶享有一致信貸條件。本集團對主要客戶按照合同支付條款進行結算，結合對可回收金額的判斷，對應收貨款的餘額採用按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劃分組合的應收款項壞賬準備計提。本集團及時對主要客戶資訊情況進行跟踪評估，促進與主要客戶的溝通與關係。



董事會報告

與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一直以來致力按高質素、高誠信的標準選用供應商進行採購，並已建立有關程序，確保採購流程公開、公平及公正。為提升採購質量，本集團使用關鍵性評估及指引，以衡量及考慮供應商在勞工、健康和環境影響方面的可持續性。為有效地管理我們的供應商及減少潛在的供應商風險，本集團相關部門定期進行供應商表現評估，促進與供應商的溝通與關係。

環境政策及表現

綠色發展已成為企業發展的潮流所向，《「十三五」生態環境保護規劃》中提出，「到2020年，生產和生活方式綠色、低碳水平上升，主要污染物排放總量大幅減少，環境風險得到有效控制。」在此背景下，中遠海運發展將保護生態環境作為義不容辭的責任，積極推動環境履責管理及行動，助力建設美好的生態家園。

環境管理體系更優化

中遠海發不斷完善環境管理制度。一方面，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清潔生產促進法》等國家及行業環境保護法律法規；另一方面，公司積極組織業務部門及各直屬單位完善環境管理制度體系。

本公司制定《廢水排放管理規定》、《廢氣排放管理規定》、《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管理規定》、《船舶垃圾管理計劃》、《機艙含油污水、殘油處理規定》及《生活污水處理規定》，降低排放對環境的影響；制定《噪聲管理規定》，降低噪聲污染；制定《節能減排管理制度》，有效管理資源及能源使用；制定《環境污染事故應急預案》和《環境因素識別、評價和管理程序》，對可能產生的環境潛在風險進行提前管理。

公司將生產活動中的環境管理拓展到辦公行為中，通過完善《辦公場所廢棄物處置管理規定》及《辦公場所節約能源管理規定》等綠色辦公制度，對日常辦公中的能源使用和廢棄物處置進行管理，為營造綠色辦公氛圍奠定制度基礎。

支持清潔能源發展

發展清潔能源，是開闢清潔、高效、安全、可持續的能源發展之路的加速器，也是降低能源消耗、促進大氣質量改善的重要內容。中遠海發深耕光伏、水電、風電等清潔能源領域，以專業的融資租賃服務支持企業進行綠色技術升級、設備更新、能源項目建設，促進清潔能源產業不斷發展壯大。

推動集裝箱綠色製造

《工業和信息化部辦公廳關於開展綠色製造體系建設的通知》中提出，「要建立高效、清潔、低碳、循環的綠色製造體系，把綠色製造體系打造成為製造業綠色轉型升級的示範標桿。」中遠海發在集裝箱製造業務中積極開展綠色製造行動，將綠色、低碳理念貫穿到原材料採購、生產、廢棄物處理等製造全過程，提升集裝箱製造的環境效益。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重大資產重組後，主營業務包括航運及其他產業租賃、集裝箱製造、投資及服務業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業務須遵守多項法律法規規定，主要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商務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從事融資租賃業務有關問題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融資租賃合同糾紛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保險經紀機構監管規定》以及根據或有關該等法律法規頒佈的其他適用法規、政策和規範性法律文件。本集團制訂有合規程序，確保遵守適用（尤其是對租賃、投資和綜合金融等主營業務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法律文件；若關於主管業務的適用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法律文件有任何變動，本集團均會不時通知相關員工及相關運營團隊。

此外，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下的規定亦適用於本集團（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公司條例》（第622章）及《僱傭條例》（第57章）等）。本集團致力於本集團各個層面的特定資源通過內部監控及審批程序、培訓及監督不同業務部門等多項措施，確保遵守該等規定。儘管這些措施需動用大量內部資源，產生額外運營成本，惟本集團非常重視確保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的重要性。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訂立以下關連交易：

(1) 對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增資

- 交易日期、訂約方及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與中海及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中遠海能」）訂立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據此，中海、本公司及中遠海能協定根據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向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財務」）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600,000,000元（「增資」），惟須受增資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

- 交易各方的關連關係：

中海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遠海能由中海擁有38.56%權益，因而為中海的聯繫人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海財務分別由本公司、中海及中遠海能擁有65%、10%及25%權益，並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增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 總代價及其他條款：

根據增資協議，中海、本公司及中遠海能就增資應付中海財務的總注資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須向中海財務支付人民幣390,000,000元。

增資的注資金額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參考（其中包括）(i)彼等各自於中海財務的持股比例，(ii)中海財務的估計業務需求及未來業務發展，及(iii)中海財務的資產淨值。



- 進行交易的目的及關連方於交易中的權益性質：

董事會認為，增資為中海財務提供流動資金及增強其融資能力，從而為本集團各業務部門提供更大規模及更多元化的融資服務，進而提高股東價值。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公平合理的一般商業條款並於本公司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且增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的公告。

(2) 建議根據經修訂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由中遠海運認購A股

- 交易日期、訂約方及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董事會已批准（其中包括）經修訂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據此本公司將向不超過10名具體發行對象（包括中遠海運）發行最多2,336,625,000股A股（可予調整），將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最高為人民幣86億元（「經修訂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作為經修訂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的一部份，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i)與中海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的先前認購協議及其項下認購事項；(ii)與中遠海運訂立認購協議（「中遠認購協議」），據此，中遠海運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經修訂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項下將予發行的A股總數之50%（「中遠認購事項」）。



董事會報告

- 交易各方的關連關係：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中遠認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 總代價及其他條款：

認購價不得低於基準價，即交易均價（緊接經修訂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發售期之首日（「定價日」）前20個交易日A股之交易均價，按緊接定價日前20個交易日之A股交易總額除以A股總交易量計算）之90%（可予調整）。

於取得中國證監會就經修訂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發出之批准文件後，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具有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授出之授權），與保薦人（牽頭承銷商）根據價格優先原則及適用法律法規並基於詢價結果釐定最終認購價。

中遠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乃由本公司與中遠海運經公平磋商後協定。

- 進行交易的目的及關連方於交易中的權益性質：

董事會認為，中遠認購事項表明中遠海運對本公司之信心及中遠海運對本公司業務發展轉型為以多元化租賃業務為核心之綜合性金融服務平台之支持。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經修訂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及中遠認購事項乃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經修訂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及中遠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的通函。



(3) 轉讓及更替造船合約

- 交易日期、訂約方及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就各自運力達13,500標準箱的八艘集裝箱船舶（「13,500標準箱船舶」）而言，(i)中遠海運發展（香港）有限公司（「中遠海運香港」，轉讓人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COSCO (Cayman) Mercury Co., Ltd.（「COSCO Mercury」，受讓人）就轉讓中遠海運香港（作為買方）與中國船舶工業貿易公司（「中船工貿」）及上海江南長興造船有限責任公司（統稱「13,500標準箱船舶建造者」（作為賣方）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建造13,500標準箱船舶的八份造船合約（「13,500標準箱造船合約」）訂立八份轉讓協議（「13,500標準箱船舶轉讓協議」），及(ii)中遠海運香港（作為原買方）、COSCO Mercury（作為新買方）與13,500標準箱船舶建造者（作為賣方）就轉讓中遠海運香港於13,500標準箱造船合約下的全部權利、義務、債權及債務予COSCO Mercury訂立八份變更協議。

於同日，就各自運力達21,000標準箱的六艘集裝箱船舶（「21,000標準箱船舶」）而言，(i)東方富利國際有限公司（「東方富利」，轉讓人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COSCO Mercury（作為受讓人）就轉讓東方富利（作為買方）與中船工貿及上海外高橋（統稱「21,000標準箱船舶建造者」）（作為賣方）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訂立的建造21,000標準箱船舶的六份造船合約（「21,000標準箱造船合約」）訂立六份協議備忘錄（「21,000標準箱船舶協議備忘錄」），及(ii)東方富利（作為原買方）、COSCO Mercury（作為新買方）與21,000標準箱船舶建造者（作為賣方）就21,000標準箱造船合約的買方由東方富利更替為COSCO Mercury訂立六份更替協議。

（統稱「轉讓及更替」）。



董事會報告

- 交易各方的關連關係：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中遠海運為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遠海運控股」）的間接控股股東，而COSCO Mercury為中遠海運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故COSCO Mercury為中遠海運的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轉讓及更替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 總代價及其他條款：

就造船合約而言，於上述轉讓及更替協議項下COSCO Mercury應付本集團的總代價估計約為208,075,200美元，乃由其中訂約方經參考獨立估值師編製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的估值報告，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 進行交易的目的及關連方於交易中的權益性質：

董事會認為，轉讓及更替與本集團的已轉型業務相符，亦將優化本公司的資本結構及減少本公司的未來資本開支。此外，根據上述轉讓及更替協議應付本集團的代價還將改善本公司的財務狀況。

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認為上述轉讓及更替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的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的通函。

(4) 成立合營公司

- 交易日期、訂約方及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上海泛亞航運有限公司（「上海泛亞」）、上海中波企業管理發展有限公司及上海維信薈智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訂立發起人協議（「發起人協議」），以在中國上海成立上海中遠海運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合營公司」）。根據發起人協議，本公司同意出資人民幣90百萬元，佔合營公司註冊資本的45%。

- 交易各方的關連關係：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中遠海運為中遠海運控股的間接控股股東，而上海泛亞為中遠海運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故上海泛亞為中遠海運的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成立合營公司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 總代價及其他條款：

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200百萬元，惟須取得中國有關機構批准，其中本公司應出資人民幣90百萬元，佔合營公司註冊資本的45%。

訂約方的出資額是由發起人協議訂約方參考（其中包括）合營公司預期資本需求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 進行交易的目的及關連方於交易中的權益性質：

董事會認為，合營公司將利用中遠海運網絡向中國航運物流業的上下游客戶及供應商提供相關金融服務。預計成立合營公司將有利於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整體競爭能力。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發起人協議的條款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的公告。

(5) 投資合夥企業

- 交易日期、訂約方及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中遠海運物流有限公司（「中遠海運物流」）、青島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河南省現代服務業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及上海千臨實業有限公司（均為有限合夥人）與河南遠海中原物流產業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普通合夥人）訂立合夥企業協議（「合夥企業協議」）。根據合夥企業協議，本公司已同意向河南遠海中原物流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合夥）（「合夥企業」）出資人民幣150百萬元，約佔合夥企業的合夥權益的1.50%。

- 交易各方的關連關係：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遠海運物流為中遠海運的全資附屬公司，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訂立合夥企業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

- 總代價及其他條款：

根據合夥企業協議，合夥企業的初始認繳出資總額為人民幣10,001百萬元，其中本公司須出資人民幣150百萬元，約佔合夥企業的合夥權益的1.50%。

認繳出資額由合夥人參考首期投資規模及合夥企業的資金需求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本公司出資額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 進行交易的目的及關連方於交易中的權益性質：

董事會認為，合夥企業將能利用合夥企業的合夥人於物流產業的競爭優勢抓住投資機遇。投資合夥企業作為包括租賃業務在內的綜合金融服務平台，符合本集團的戰略規劃及發展。預期投資合夥企業將為本公司帶來可觀的投資收益。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夥企業協議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的公告。

(6) 中海財務與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合併

- 交易日期、訂約方及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董事會批准中海財務（本公司非全資子公司）與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財務」）合併，據此，中海財務將吸收合併中遠財務（「本次合併」）。於本次合併完成後，中海財務繼續存續，其公司類型、經營期限、經營範圍保持不變，公司名稱變更為中遠海運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海運集團財務」）。

此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中遠海運、本公司、中遠海能、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中遠散貨運輸有限公司、中國外輪代理有限公司、廣州遠洋運輸有限公司、中遠海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中遠海運特種運輸股份有限公司、青島遠洋運輸有限公司、大連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有限公司、中遠造船工業公司、中遠船務工程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船舶燃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海運（廈門）有限公司及中國外輪理貨有限公司（統稱「合併後股東」）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以規限彼等各自於中遠海運集團財務的權利和義務。



董事會報告

- 交易各方的關連關係：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中遠財務為中遠海運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故其為中遠海運的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合併後股東（不包括中遠海運及本公司）均為中遠海運之聯繫人，因而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次合併、股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 總代價及其他條款：

於本次合併完成後，中遠海運集團財務的註冊資本為本次合併前中海財務及中遠財務註冊資本之和，共計人民幣28億元，其中本公司將出資約人民幣654,752,268元，約佔中遠海運集團財務的註冊資本23.38%。

合併後股東的註冊資本出資額和其各自於中遠海運集團財務的股權將以彼等各自於本次合併前中海財務及／或中遠財務的股權參照按獨立估值師編製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的評估報告所示中海財務及中遠財務的淨資產評估值所確定的股權價值確定。

本次合併、股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條款乃由其中訂約方按公平磋商議定。

- 進行交易的目的及關連方於交易中的權益性質：

董事會認為，於本次合併完成後，中遠海運集團財務（即本次合併後的存續實體）服務範圍擴大至中遠海運所有符合資格的子公司。本公司作為中遠海運集團財務的第二大股東將繼續參與中遠海運集團財務的政策及決策程序，在經營上保持一定的影響力。同時，本公司亦將有權獲得自中遠海運集團財務提供服務水平提升而產生的經濟效益，並維持其自中遠海運集團財務穩定的投資回報。

董事會認為本次合併、股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的通函。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以下持續關連交易，並已公佈以下有關年度上限金額（後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修訂）。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實際年度金額亦載列如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表格內的詞語將採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五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之公告中的定義。

編號	持續關連交易	協議日期及 年期到期日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A	從中遠海運集團取得之收入							
1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總協議提供之服務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經營租賃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	1,873,075	1,553,789
2	本集團根據集裝箱服務總協議提供之產品及服務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集裝箱製造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	-	1,561,991
3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總協議提供之服務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融資租賃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	1,610	11,146
4	本集團根據船舶租賃總協議提供之服務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船舶租賃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	5,023,896	5,466,347

董事會報告

編號	持續關連交易	協議日期及 年期到期日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5	本集團根據保理服務總協議提供之服務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保理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 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 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 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	-	73,652
6	本集團根據保險經紀服務總協議提供之服務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保險經紀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 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 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 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	13,763	15,698
7	本集團根據物業租賃服務總協議租賃物業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物業租賃	(i)國家法定價格 ³ ;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 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 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 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	-	3,035
B	從中遠海運金控取得之收入							
8	本集團根據管理服務協議向中遠海運金控及標的股權提供之管理服務	2017年4月28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及中遠海運金控 ²	管理服務	(i)固定管理費 ⁶ 加浮動收益費 ⁷ 合計	-	-	29,995
C	向中遠海運集團產生之支出							
9	根據船舶服務總協議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船舶相關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 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 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 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1,885,039	1,402,749	1,060,544

董事會報告

編號	持續關連交易	協議日期及 年期到期日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10	根據集裝箱服務總協議將向本集團提供之產品及服務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集裝箱管理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定價。	1,644,528	206,748	322,749
11	根據綜合服務總協議將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綜合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48,723	17,935	17,476
12	根據物業租賃服務總協議租賃予本集團之物業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物業租賃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81,392	45,163	34,245
D	向中遠海運自保公司產生之支出							
13	根據保險服務協議將向本集團提供之保險服務	2017年7月1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遠海運自保公司 ²	保險服務	價格應不高於(i)由任何獨立第三方就同類服務所收取的費用；或(ii)中遠海運自保公司就同類服務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收取的費用。	-	-	30,488
E	本公司與中海財務之交易							
14	根據中海財務金融服務總協議本集團將存入中海財務之每日最高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中海財務 ²	存款服務	存款服務利率應不低於或更為優惠(如適用)(i)相同類型存款情況下人民銀行不時公佈有效的存款基準利率；或(ii)中國的主要獨立商業銀行於服務地區或其附近地區就相同類型存款服務設定的利率。	4,783,426	8,767,817	8,948,295

董事會報告

編號	持續關連交易	協議日期及 年期到期日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F	與中遠海運集團之金融交易							
15	根據金融服務總協議中海財務將向中遠海運集團授出之每日最高未償還信貸結餘(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	2016年12月5日 2019年12月31日	中海財務與中遠海運集團 ¹	信貸服務	信貸服務利率應不低於(i)相同類型信貸業務情況下人民銀行不時公佈有效的貸款基準利率；且(ii)中國的主要獨立商業銀行於服務地區或其附近地區就相同類型信貸服務設定的利率。	5,041,961	3,722,056	4,680,570
G	與中遠財務之金融交易							
16	根據佛羅倫金融服務協議本集團向中遠財務存入每日最高未償還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16年3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佛羅倫與中遠財務 ²	存款服務	存款服務利率應不低於或更為優惠(如適用)(i)相同類型存款情況下人民銀行不時公佈有效的存款基準利率；或(ii)主要獨立商業銀行於服務地區或其附近地區就相同類型存款服務設定的利率。	158,278	250,000	17,231

¹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中遠海運、其附屬公司及／或其聯繫人(合稱「中遠海運集團」)，構成本公司的關聯人士。

² 該等公司為中遠海運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關聯人士。

³ 指中國政府相關主管機構制定的相關法律、法規及其他政府規範性文件所規定的價格。

⁴ 指獨立第三方在日常業務中根據正常商業條款在相同地區提供或接受(如適用者)相同或同類服務的價格。

⁵ 指提供相同或同類產品或服務所產生的有關成本加上0%至12.25%不等的利潤率。

⁶ 固定管理費按每年2,000萬人民幣收取。

⁷ 浮動收益費，管理期間內，標的股權超淨資產收益率8%以上部分收益的3%作為浮動收益，即(中海財務當年淨利潤 - 平均淨資產 × 8%) × 3%。淨利潤中不含非金融資產收益，淨資產中不含非金融資產。



董事會報告

關於進行上述所有持續關連交易（除中海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金融服務外）的目的及關連人士於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中所佔利益的性質及程度如下：

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成立，作為中海經營集裝箱航運業務之公司。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之間長久及緊密之業務關係，本集團與有關之關連人士及其各自之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已訂立及將訂立多項交易，該等交易個別均很重要，且總體對本集團之集裝箱航運核心業務及營運相當重要。二零一六年，通過實施重大資產重組，本集團實現了戰略轉型，由集裝箱班輪營運商轉型成為以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和非航運租賃等租賃業務為核心，以航運金融為特色的綜合性金融服務平臺。鑒於重組的背景，本集團與中海、中遠海運及其他關連人士訂立的交易將進一步拓闊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符合本集團轉型成為以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和非航租賃等租賃業務及以航運金融為核心特色的綜合性金融服務平臺。

此外，由於中海及中遠海運為重要國有企業，並為橫跨地區、跨行業與跨國經營之大型航運集團企業，而該等關連人士（大部份為中海及／或中遠海運之聯繫人）乃知名航運公司，在航運行業擁有卓越實力，並已就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項下將予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擁有豐富之經驗及服務體系。本集團與中海、中遠海運及其他關連人士之合作，使本集團得以全面利用彼等優勢，達致更佳營運表現。

最後，由相關關連人士就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提供之條款及條件，對本集團而言，一般較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或相關關連人士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更為有利。

關於中海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金融服務交易的目的及關連人士於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中所佔利益的性質及程度如下：

中海財務根據金融服務總協議提供之存款服務、貸款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之條款及條件一般較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者或中海財務向獨立第三方提供者為佳。此外，本集團在金融服務總協議下於接洽及實際上選擇任何銀行或金融機構以滿足其金融服務需要方面並無受到限制。本集團可根據服務之費用及質素作出選擇。因此，如中海財務所提供之存款服務、貸款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較佳，本集團可（但並無責任）繼續使用其服務。基於上述金融服務總協議所賦予之靈活性，本集團可更理想地管理其目前之資本及現金流動情況。

此外，預期中海財務亦將主要向本集團提供較獨立第三方銀行更有效率之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結算服務。由於中海財務熟悉本集團業務，因此可為本集團提供較獨立第三方銀行更為及時有效之所需資金。本集團也希望在業務重組轉型期、資金需求量大的情況下，更多地通過中海財務獲得財務資助，可以拓寬本集團融資管道，降低融資成本。



董事會報告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4。本公司確認其所披露上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均納入《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視乎何情況而定）並且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有關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重大交易的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4。本公司確認其所披露關連人士重大交易納入《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視乎何情況而定）並且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內部控制程序

於根據持續關連交易協議訂立任何具體合同前，本公司將實行下列程序，以確保相關關連人士提供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視情況而定）：

- (i) 在相關交易開始前，本公司相關部門（例如財務金融部及董秘室）的相關主管人員將審閱至少兩家於相同或毗鄰地區運營的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同期價格及相關協議條款，確保相關關連人士提供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相若；及如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對本公司而言更加優惠，本公司將採納獨立第三方的報價；及
- (ii) 本公司監審部門將定期對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的流程規範進行監督檢查。

透過實行上述程序，董事認為本公司有充分的內部監控措施，確保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定價基準將按對本集團而言的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且根據本公司之定價政策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相關部門（例如財務金融部及董秘室）亦將按季度統計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金額，以確保其不會超過獨立股東所批准或經公告的全年上限。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奚治月女士、Graeme Jack先生、陸建忠先生、顧旭先生及張衛華女士已審核過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1) 屬本公司日常業務；
- (2) 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是否一般商務條款，則對本公司而言，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屬何情況而定）的條款；及
- (3) 是根據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以《上市規則》第14A.56條為旨，就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聘請的國際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

1. 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3. 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4. 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公司就每項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先前公告的相關年度上限總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交確認其符合獨立性之週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符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性指引之規定，並根據該指引條文屬獨立人士。

養老金計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養老金計劃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

委託存款及逾期存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在中國境內的金融機構存放委託存款，也沒有定期存款已到期而又未能取回的情況。



董事會報告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有的稅務減免詳情。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載列於第64頁至88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建忠先生及蔡洪平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黃堅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

核數師

本公司過去三年內聘用核數師的情況如下：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列載於年度報告中的財務報表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將於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中告退，但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孫月英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水平，視企業管治為價值創造的一部份，以反映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遵守企業管治的承諾，保持對股東的透明度，為所有股東謀求最大利益。

除本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持續不斷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貫徹執行，並不斷改進以符合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趨勢，包括日後《企業管治守則》的任何新修訂。

A. 董事會

1. 第五屆董事會的組成

經過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第五屆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2017年6月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麟先生不幸逝世，於2017年12月28日舉行的股東大會選聘增補陸建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填補空缺。於2018年3月15日舉行的股東大會選聘增補梁岩峰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顧旭先生、張衛華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陳冬先生於2018年3月26日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現任第五屆董事會組成人員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孫月英女士 (董事長)

王大雄先生

劉 冲先生

徐 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黃 堅先生

梁岩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洪平先生

奚治月女士

Graeme Jack先生

陸建忠先生

顧 旭先生

張衛華女士

現任董事名單（包括姓名、職務及履歷）設存於本公司網站<http://development.coscoshipping.com>。董事會成員之間（特別是董事長和總經理之間）並不存有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7日的公告所披露，於曾慶麟先生辭世後，董事會由10名成員組成，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審核委員會由兩名成員組成，僅有一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審核委員會主席席位懸空。於2017年12月28日委任陸建忠先生後，本公司當時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及第3.21條。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期間，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包括一名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再次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基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本公司認為他們為獨立人士。

2.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事務，目標是為提升股東價值，並就年報及中期報告內所載本集團之表現、境況及展望，公佈其他股價敏感資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事項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以及根據法定要求向監管機構申報任何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對本公司及本集團肩負誠信及法定責任。其他責任包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政策，按照本集團策略性目標訂立企業及管理目標、主要營運措施以及風險管理政策；監察及監控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批核開支預算及主要資本支出、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或財務重組、重要應允財務及管理事宜。

董事會亦轉授權力及責任予管理層，以管理本集團，並就本集團日常業務管理情況向董事會作出有關報告。

董事會先後成立了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投資戰略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和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投資戰略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的組成及職責請見下文。各委員會根據各自的職責向董事會報告其建議，除了各委員會工作細則明確訂明外，其建議最終由董事會決定。

公司秘書向各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資訊。本公司確認，公司秘書於本年度已經參加了超過十五個小時的專業培訓。任何董事均可要求公司秘書安排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以便協助董事有效地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

3.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務：

- (1) 制訂、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2) 檢討、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檢討、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 (4) 制訂、檢討及監察董事及員工的操守準則；及
- (5) 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董事會已通過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檢討、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和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等方面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其亦致力完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實踐。

4.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和總經理

於二零一七年期間，本公司的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和總經理分別由孫月英女士、王大雄先生和劉沖先生擔任。按照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董事長、首席執行官、總經理分別履行各自的職責。首席執行官負責組織實施董事會、監事會決策、決議、方針、政策和發展規劃，並向董事會報告；組織實施公司年度計劃、預算和投資方案；負責協調公司內外關係；擬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擬訂公司的基本規章制度；負責向董事會提交年度工作報告和其他報告；聘任或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員，確定其考核薪酬；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總經理負責負責落實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負責召集公司日常經營分析會；負責協調子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協助首席執行官協調公司內外關係；起草公司的年度發展規劃、經營方針及年度經營計畫；起草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起草公司具體規章制度；協調公司各部門的運作；審批公司預算內的各項費用支出；擬定公司職工的工資、福利、獎懲，決定公司職工的聘任和解聘；負責公司業務開拓、人員培訓；首席執行官授權的其他事項。

5. 董事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1) 新任董事

每位新獲委任之董事均會收到一套培訓資料，包括董事的法律責任、特定的法律責任、買賣所屬上市公司證券的規則、股價敏感資料的披露、須予公佈的交易、關連交易、其他持續責任、《企業管治守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權益披露等，以確保每位新獲委任之董事足夠瞭解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下之責任。二零一七年，新任董事均已參加了此項培訓。

- (2) 本公司不定期向其董事提供相關法律、法規或修訂更新版本，供其董事學習。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規定，本年度董事已參加了有關董事職能、職責的培訓。

根據本公司存置之記錄，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關於持續專業發展之規定，董事於二零一七年接受以下培訓：

董事	閱讀董事會常規 及發展、企業管治及 法規更新書面材料	出席風險管理、 策略、業務及行業相關 簡介會、座談會或培訓
<i>執行董事</i>		
孫月英	✓	✓
王大雄	✓	✓
劉 沖	✓	✓
徐 輝	✓	✓
<i>非執行董事</i>		
馮波鳴	✓	✓
陳 冬 ⁽¹⁾	✓	✓
黃 堅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奚治月	✓	✓
Graeme Jack	✓	✓
曾慶麟 ⁽²⁾	✓	✓
蔡洪平	✓	✓
陸建忠 ⁽²⁾	✓	✓

附註：

1. 陳冬先生因調整工作安排而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3月26日起生效。
 2. 曾慶麟先生於2017年6月不幸逝世，並於2017年12月28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增補陸建忠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本公司採用月度經營情況匯報、董事會現場會議等方式，向董事提供本公司生產經營情況的最新資料，答覆董事有關問題，以便董事履行職責。

6.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至少開會四次，會議召開前，本公司綜合部／董秘辦制訂了提交董事會考慮及決定的正式事項表。每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均於會議召開前的至少十四天內發出通知。董事可將有關事宜納入會議議程在董事會上討論。公司秘書協助本公司董事長編製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並確保符合有關會議的適用法則及規則。最終議程及董事會文件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至少三天分派給各董事。任何董事在董事會將予以考慮的任何議案中存在利益衝突，則該董事必須放棄對該項議案的投票。

於二零一七年期間，董事會舉行了21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的個別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姓名	參加董事會情況				出席率 (%)	參加股東大會情況 ⁽¹⁾		
	本年應 參加董事 會次數	親自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以通訊 方式參加 次數		是否連續 兩次未親 自參加 董事會 會議	出席股東 週年大會 的次數	出席臨時 股東大會 的次數
執行董事								
孫月英	21	21	0	18	100	否	0/1	2/4
王大雄	21	21	0	18	100	否	1/1	1/4
劉 沖	20	20	1	18	100	否	1/1	2/4
徐 輝	21	21	0	18	100	否	1/1	3/4
非執行董事：								
陳 冬	20	20	1	18	100	否	0/1	0/4
黃 堅	21	21	0	18	100	否	0/1	0/4
馮波鳴	20	20	1	18	100	否	0/1	0/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奚治月	21	21	0	18	100	否	1/1	4/4
Graeme Jack	21	21	0	18	100	否	1/1	1/4
曾慶麟 ⁽²⁾	12	12	0	10	100	否	0/0	1/1
蔡洪平	21	21	0	18	100	否	0/1	3/4
陸建忠 ⁽²⁾	0	0	0	0	-	-	-	-

附註：

1. 出席數字為董事實際的出席次數／有資格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2. 曾慶麟先生於2017年6月不幸逝世，並於2017年12月增補陸建忠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7. 資料提供及使用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可從公司秘書獲得董事會相關文件及其他資料，以便其作出有根據的決定。

8. 董事委任、辭任

董事會定期檢討其架構、規模及組成。本公司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遵照正式、經深思熟慮及具透明度的程序。

董事會在二零一七年就董事的委任及辭任作出檢討及建議舉行一次會議，出席率為100%。各董事的個別出席記錄如下：

執行董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孫月英	1	100%
王大雄	1	100%
劉 沖	1	100%
徐 輝	1	100%

非執行董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馮波鳴	1	100%
黃 堅	1	100%
陳 冬	1	100%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奚治月	1	100%
Graeme Jack	1	100%
蔡洪平	1	100%
曾慶麟 ⁽¹⁾	—	—
陸建忠 ⁽¹⁾	—	—

附註：

- (1) 曾慶麟先生於2017年6月不幸逝世，並於2017年12月28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增補陸建忠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9. 董事委員會

(1) 審核委員會

經董事會批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於2016年7月1日開始履行職責。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麟先生、蔡洪平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陳冬先生組成。2017年年中，審核委員會主席曾慶麟先生不幸去世。本公司於2017年底召開股東大會選舉陸建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任審核委員會主席職務。2018年3月陳冬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辭任非執行董事，增補黃堅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委員。

其主要職責為：監察本集團財務報告、年報、半年報的完整性，檢討本集團財務監控等。

報告期內，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共召開13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

定期會議4次：

- (1) 2017年3月29日，現場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變更會計政策的議案》及《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 (2) 2017年4月27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會議一致通過了《關於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控股股東委託本公司對中遠海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進行管理的議案》。
- (3) 2017年8月28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如下議案：
 - 1、《關於本公司2017年上半年財務報告的議案》
 - 2、《關於執行新頒佈會計準則的議案》
- (4) 2017年10月30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會議一致通過了《關於本公司二〇一七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臨時會議9次：

- (1) 2017年1月5日，以書面通訊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七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
 - 1、《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境內審計計劃的議案》
 - 2、《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境外審計計劃的議案》
- (2) 2017年1月19日，以書面通訊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八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
 - 1、《關於對中海財務增加註冊資本的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 (3) 2017年1月22日，以書面通訊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九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
- 1、《關於公司2016年度業績預盈公告的議案》
 - 2、《關於2016年度公司計提減值準備的議案》
- (4) 2017年2月14日，以書面通訊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
- 1、《關於參與投資設立河南遠海中原物流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的議案》
- (5) 2017年3月6日，以書面通訊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
- 1、《關於中遠海運租賃有限公司向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項目借款的議案》
- (6) 2017年3月23日，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
- 1、《關於本公司2016-2017年度內審情況的議案》
 - 2、《關於續聘公司2017年度境內外審計師、內控審計師的議案》
 - 3、《關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2016年度履職情況報告的議案》
- (7) 2017年4月18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會議一致通過了《關於本次公司非公開發行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
- (8) 2017年5月3日，書面通訊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轉讓14艘大型集裝箱船舶建造合同的議案》。
- (9) 2017年5月25日，書面通訊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向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

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曾慶麟 (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¹⁾	11/11	100%
陸建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¹⁾	—	—
蔡洪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13/13	100%
陳 冬 (非執行董事)	13/13	100%

附註：

(1) 曾慶麟先生於2017年6月不幸逝世，並於2017年12月28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增補陸建忠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2) 薪酬委員會

經董事會批准，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履行職責。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奚治月女士、蔡洪平先生，以及執行董事王大雄先生組成。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議案》，任命獨立非執行董事Graeme Jack先生為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時王大雄先生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並於當日生效。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獲董事會授權，釐定本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須付出的時間及董事職責、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及是否應該按表現釐訂薪酬等；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釐定的薪酬；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那些與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檢討及批准因董事或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或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確保任何董事、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自行釐定薪酬。

薪酬委員會在二零一七年舉行了三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審議了關於本公司董事、監事2017年度薪酬的議案及關於本公司管理層2016年度薪酬的議案，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予以批准。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審議了關於本公司管理層2017年度薪酬的議案，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予以批准。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審議了關於細化本公司經營管理層2017年度考核分配工作的議案，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予以批准。

薪酬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蔡洪平（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3/3	100%
Graeme Jack（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00%
奚治月（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00%

(3) 投資戰略委員會

經董事會批准，第五屆董事會投資戰略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履行職責。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投資戰略委員會成員由執行董事孫月英女士、王大雄先生、劉沖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波鳴先生、黃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奚治月女士組成，由本公司董事長孫月英女士任主席。2018年3月，經股東大會選舉梁岩峰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增選梁岩峰先生擔任投資戰略委員會委員。

投資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對本集團長期發展戰略規劃，對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方案和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報告期內，召開投資戰略委員會會議1次，平均出席率為100%，第五屆董事會投資戰略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本公司2016-2020發展規劃的議案》、《關於本公司2017年投資計劃及資產處置計劃的議案》，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予以批准。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第五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孫月英 (執行董事) (主席)	1/1	100%
王大雄 (執行董事)	1/1	100%
劉 沖 (執行董事)	1/1	100%
馮波鳴 (非執行董事)	1/1	100%
黃 堅 (非執行董事)	1/1	100%
蔡洪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100%
奚治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100%

(4) 提名委員會

經董事會批准，第五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履行職責。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奚治月女士、曾慶麟先生、蔡洪平先生、執行董事孫月英女士、王大雄先生組成，由奚治月女士任主席。曾慶麟先生於2017年6月不幸逝世，並於2017年12月增補陸建忠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2018年3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陸建忠先生辭任提名委員會委員並改選顧旭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委員。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根據本公司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人數和構成以及高管人員的組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研究董事、高管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管人選任職資格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董事會通過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於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主要內容為：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的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最終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董事會的組成已基本實現多元化，具體請見「企業管治報告」的「第五屆董事會的組成」。載於第28頁至35頁的各董事履歷亦載列各董事之多樣化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

報告期內，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

上述議案均獲同意提交董事會進一步審議。提名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第五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曾慶麟 (獨立非執行董事) ⁽¹⁾	—	—
陸建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¹⁾	—	—
蔡洪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100%
孫月英 (執行董事)	1/1	100%
王大雄 (執行董事)	1/1	100%
奚治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1/1	100%

附註：

- (1) 曾慶麟先生於2017年6月不幸逝世，並於2017年12月28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增補陸建忠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5) 風險控制委員會

為了提高本公司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的能力和水平，經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設立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由執行董事王大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曾慶麟先生組成，由王大雄先生擔任主席。曾慶麟先生於2017年6月不幸逝世，並於2017年底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增補陸建忠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增補陸建忠先生擔任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2018年3月，經股東大會選舉張衛華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增選張衛華女士擔任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

風險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議本集團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工作規劃，並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議風險管理組織機構設置及其職責方案，並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職責；審議本集團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基本制度，並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審議本集團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風險管理報告，與外部審計機構溝通關於內部控制審計相關事項；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及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召開5次風險控制委員會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

序號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表決方式	議案
1	2017年 2月10日	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 風險控制委員會	書面通訊	1、關於本公司2017年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
2	2017年 3月23日	第五屆董事會第二次 風險控制委員會	現場會議	1、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內部控制建設情況和二〇一七年度內部控制計劃的報告 2、關於制定《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辦法》的議案 3、關於制定《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風險偏好體系管理辦法》的議案
3	2017年 5月19日	第五屆董事會第三次 風險控制委員會	書面通訊	1、關於制訂中遠海運發展風險偏好的議案
4	2017年 8月28日	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 風險控制委員會	書面通訊	1、關於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上半年內控建設情況報告的議案 2、關於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中期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
5	2017年 12月26日	第五屆董事會第五次 風險控制委員會	書面通訊	1、關於審議《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合規管理辦法》的議案

上述所有議案已獲同意提呈董事會進一步審議。各風險控制委員會成員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第五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		
王大雄 (執行董事) (主席)	5/5	100%
蔡洪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100%
陸建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¹⁾	—	—
曾慶麟 (獨立非執行董事) ⁽¹⁾	3/3	100%

附註：

- (1) 曾慶麟先生於2017年6月不幸逝世，並於2017年12月28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增補陸建忠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6) 執行委員會

為加強本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及把控能力，健全本公司決策程序，提高決策的科學性，經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設立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孫月英女士、王大雄先生、劉沖先生、徐輝先生組成第五屆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由孫月英女士擔任主席。

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在董事會閉會期間代表董事會負責審議和決定本公司在一定金額範圍內的經營管理有關事項；按照董事會決議，協調並執行有關決策；在發生不可抗力的情況下，對本公司事務行使特別處置權，並在事後向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報告；公司章程規定或者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召開三次執行委員會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

序號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表決方式	議案
1	2017年 4月5日	第五屆董事會執行 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書面通訊	1、 關於處置光大銀行可轉債的議案
2	2017年 8月4日	第五屆董事會執行 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書面通訊	1、 關於Eletson集團2艘LR2型成品 油輪新造船融資項目的議案
3	2017年 10月20日	第五屆董事會執行 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書面通訊	1、 關於向中遠海運租賃有限公司增 資的議案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第五屆董事會執行委員會 孫月英(執行董事)(主席)	3/3	100%
王大雄(執行董事)	3/3	100%
劉 沖(執行董事)	3/3	100%
徐 輝(執行董事)	3/3	100%

10.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就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的證券交易，已經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的標準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董事及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規定有關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本公司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11. 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乃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釐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按等級劃分如下：

年度基本薪金等級	人員數目
港幣1,000,000元及以下（約人民幣867,200元及以下）	4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1,500,000元（約人民幣867,201至人民幣1,300,800元）	1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約人民幣1,300,801至人民幣1,734,400元）	6

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詳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12. 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非執行董事	任期啟始	任期期滿
馮波鳴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直至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即二零一九年六月或前後）
黃 堅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直至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即二零一九年六月或前後）
陳 冬 ⁽¹⁾	二零一六年九月六日	直至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即二零一九年六月或前後）
梁岩峰 ⁽²⁾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	直至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即二零一九年六月或前後）

附註：

(1) 陳冬先生因調整工作安排而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3月26日起生效。

(2) 梁岩峰先生於2018年3月15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B. 問責及核數

1. 外聘核數師

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分別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境內外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公司支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作為二零一七年度提供審核及審核相關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725萬元，支付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作為二零一七年度提供審核及審核相關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555萬元。支付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作為二零一七年度提供內部控制審計的酬金為人民幣100萬元。

2. 董事及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確認就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目的責任。本公司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中的申報責任。

C. 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

辨認、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集團建立風險識別制度、流程或指引，明確風險的類型、識別責任和頻率、報告路線。在此基礎上，採用定性與定量相結合的方法對風險進行評估。根據自身發展戰略和條件，明確風險管理重點，選擇風險管理工具來制定風險管理解決方案。對重大風險進行持續監控，建立危機管理機制和應急預案。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及解決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序

本集團加強三個層次風險管理體系，即縱向建立自上而下逐級授權、自下而上逐級審批。建立三道風險防線，即橫向建立業務部門風險識別、評估、應對和自查，風險管理部門全程組織、協調、指導和監督，審計部門定期審計督查。同時本集團定期開展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工作，編製本集團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現缺陷及時整改。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本集團具有嚴格的程序按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等的相關規定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為加強本集團內幕消息保密工作，本公司制定相關《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備案制度》，明確內幕消息的含義及範圍，以及登記備案程序，並與相關內幕消息知情人簽訂保密協議。

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之檢討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及檢討其有效性。該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透過與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高級管理人員、內部審核團隊、法務與風險管理部、及外聘核數師進行討論的方式及內部審核團隊所呈交之報告，來評估及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內部審核團隊及法務與風險管理部定期按其審核計劃檢討所有重要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並向本公司董事會匯報其審查結果及提供改善本公司內部監控之建議。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已在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會議上考慮外聘核數師提出之建議。

董事會每半年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檢討。董事會參考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管理層以及內部審核團隊、法務與風險管理部和外聘核數師之評價，從而對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之效益作出評估。年度檢討亦考慮到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董事會審核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高級管理人員及內部審核團隊作出之評估，董事會已經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之有效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就財務報告方面及非財務報告方面的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是有效及足夠的。

D. 股東權利

1.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程序

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 (1)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
- (2)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做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 (3)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召集的程序應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會議地點應當為本公司所在地。
- (4) 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大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向本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備案。召集股東應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及股東大會決議公告時，向本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提交有關證明材料。
- (5) 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將予配合。董事會應當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
- (6) 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從本公司欠付失職董事的款項中扣除。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之程序

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3. 股東推選某人參選董事之程序

符合條件的股東提名人選可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職位。根據公司章程：

- (1) 董事候選人名單以提案方式提請股東大會決議。除獨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董事候選人由董事會、監事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以上的股東提名，由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獨立董事候選人由董事會、監事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1%以上的股東提名，由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
- (2) 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意圖以及候選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的書面通知，應當在本公司發出有關選舉該董事的股東大會通知後及在股東大會召開不少於七天前發給本公司，而該通知期不得少於七天。
- (3) 股東大會進行董事選舉議案的表決時，應採取累積投票方式。
- (4) 本公司及時公告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獲得聘任的董事將與本公司簽訂聘任合同。



企業管治報告

4. 股東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透過公司秘書以書面形式將其查詢及問題遞交董事會。公司秘書之聯絡詳情如下：

中國上海市民生路628號23層

郵編：200135

電郵：ir@cnsipping.com

股東亦可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E.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極其重視與股東的溝通。本公司的年報及中期報告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業務策略及發展的全面資料。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和各次臨時股東大會，以提供一個與管理層對話及互相溝通的寶貴論壇。

本公司積極促進和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與投資者的溝通。本公司設立了專門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崗位，負責投資者關係方面的事務。本公司通過業績推介、路演、電話會議、公司網站、投資者來訪接待等方式，加強與投資者和證券分析師的聯繫和溝通，不斷提高投資者對本公司的認知程度。

股東、投資者與公眾人士可於本公司網站取得有關本集團的最新企業資訊。

F. 公司章程文件的重大變動

公司章程的修訂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下公司章程的修訂於臨時股東大會獲提呈及通過：

- (i)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並通過特別決議案，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以進一步完善本公司治理架構，加快本公司戰略轉型，提升本公司執行力，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有關修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的通函；

G. 公司秘書

俞震先生為本公司公司秘書，董事會秘書俞震先生為本公司與聯交所主要聯絡人之一。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要求，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俞震先生接受了超過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監事會報告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和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等法規的有關規定，監事會本着對全體股東認真負責的精神，忠實履行監督職責，積極有效地開展工作，維護了本公司股東的合法權益。

一、公司監事會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按照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監事會通過列席總經理辦公會議、董事會議，出席公司股東大會，以及對控股子公司開展調研等方式，對公司依法運作情況、財務情況以及董事會和管理層的職責履行情況進行認真監督檢查。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了七次會議：

會議名稱	召開時間	召開方式	監事 出席情況	議題
第五屆監事會 第六次會議	2017年 1月25日	書面通訊	全部	1、關於2016年度公司計提減值準備的議案
第五屆監事會 第七次會議	2017年 3月30日	現場會議方式	全部	1、關於本公司2017年上半年管理層工作報告的議案 2、關於本公司2017年上半年財務報告的議案 3、關於本公司2017年半年度財務報告及中期業績報告的議案 4、關於執行新頒佈會計準則的議案

會議名稱	召開時間	召開方式	監事 出席情況	議題
第五屆監事會 第八次會議	2017年 4月20日	書面通訊	全部	1、 關於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條件的議案 2、 關於調整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方案的議案 3、 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修訂稿）的議案 4、 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修訂稿）的議案 5、 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
第五屆監事會 第九次會議	2017年 4月28日	書面通訊 表決方式	全部	1、 關於本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第五屆監事會 第十次會議	2017年 8月30日	現場會議方式	全部	1、 關於本公司2017年上半年管理層工作報告的議案 2、 關於本公司2017年上半年財務報告的議案 3、 關於本公司2017年半年度財務報告及中期業績報告的議案 4、 關於執行新頒佈會計準則的議案



監事會報告

會議名稱	召開時間	召開方式	監事 出席情況	議題
第五屆監事會 第十一次會議	2017年 10月30日	書面通訊 表決方式	全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關於調整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方案的議案2、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二次修訂稿）的議案3、關於本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第五屆監事會 第十二次會議	2017年 11月13日	書面通訊 表決方式	全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關於控股子公司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財務，一家控股附屬公司」）進行吸收合併的議案2、關於簽署合併後中海財務股東協議的議案



二、監事會發表的獨立意見

1、本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能夠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地有關法規規範運作。報告期內，未發現本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的職務行為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檢查公司財務情況

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度財務報告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真實可靠。

3、募集資金實際投入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募集資金或前期募集資金使用到本期的情況。

4、公司收購、出售資產以及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涉及收購和出售資產的交易價格合理，未發現內幕交易；公司關聯交易嚴格遵守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按一般商業條款達成，履行了法定的程序，不存在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監事會將繼續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的規定，勤勉履行監督職責，切實維護本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合法利益。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98頁至第210頁的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簡稱「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簡稱《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簡稱《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作進一步闡述。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核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核中是如何應付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核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核程序。我們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核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租賃分類

航運及相關產業租賃服務為貴集團主營業務的主要部分。租賃分類的釐定涉及主要管理層於每一項租賃業務開始時的重要判斷，該判斷會對每一項租賃交易的後續會計核算造成重大影響。因此，租賃分類被視為審核過程中的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有關租賃分類的會計政策及租賃相關披露詳細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4，財務報表附註21及財務報表附註42。

集裝箱租賃業務收益產出單位的長期資產減值

集團的集裝箱租賃業務中，瞬息萬變的經濟環境和市場條件給收益產出單位的租金率和毛利帶來了重大的壓力，這被視作該部分資產的減值跡象，因此集團根據HKAS 36資產減值的條款在報告期期末對集裝箱租賃業務中收益產出單位進行減值評估，並對其未來可回收金額進行預測。對集團來說，相關長期資產的帳面價值重大，而該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算涉及到管理層的重要判斷及假設。

貴集團有關長期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及相關披露詳細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4和財務報表附註14。

我們在審核中處理關鍵審核事項的方法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對有關貴集團租賃分類的內部控制措施之設計及運作進行了測試；
- 我們對所選的租賃合約的關鍵條款進行了審查，並就管理層於釐定租賃分類時所作出的判斷提出質詢；以及
- 我們著重於租賃條款的後續修訂（如有），以評估該修訂會對租賃分類產生之影響。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評估了減值估算模型在數字上的準確性，將減值估算模型的數據與最新的商業計劃及經批核的預算進行核對；以及
- 我們評估了模型中所使用的管理層假設及估計的合理性，主要包括與收入、成本、開支及折現率相關的假設及估計。這包括讓我們的內部估價專家審查評估模型並將關鍵假設與外部基準（例如折現率）作比較，以及根據我們對貴集團及貴集團經營所在行業的了解評估假設。



獨立核數師報告

刊載於年度報告內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就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惟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我們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我們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我們並無事項須就此作出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其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對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綜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梁偉立。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8年3月29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16,260,600	15,527,887
服務成本		(12,852,154)	(13,849,363)
毛利		3,408,446	1,678,524
分銷、行政及一般開支		(1,158,540)	(1,576,653)
其他收入	5	219,061	442,267
其他淨(虧損)/收益, 淨額	5	(10,305)	117,228
融資成本	7	(2,562,958)	(1,690,941)
下列各項應佔溢利:			
聯營公司		2,057,169	1,538,043
合營公司		7,155	8,532
除稅前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6	1,960,028	517,000
所得稅開支	10	(425,696)	(201,251)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1,534,332	315,749
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11	-	77,326
本年度溢利		1,534,332	393,075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1,463,803	347,503
非控制性權益		70,529	45,572
		1,534,332	393,075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以人民幣計)	13		
基本及攤薄			
— 本年度溢利		0.1253	0.0297
—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0.1253	0.0232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1,534,332	393,075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69,332)	66,325
對包含於損益內收益之重分類調整		(102,869)	(33,019)
現金流量對沖：			
本年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		8,812	8,555
外幣折算差額：			
外幣業務交易產生之折算差額		660,456	(738,492)
出售外幣業務之重分類調整	40	-	37,937
聯營及合營企業：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17,017)	47,135
出售聯營企業之重分類調整		-	(1,17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280,050	(612,738)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814,382	(219,663)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1,739,824	(241,719)
非控制性權益		74,558	22,056
		1,814,382	(219,663)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3,844,184	58,392,439
投資物業	15	100,012	8,217
預付土地款資產	16	114,382	216,817
無形資產	17	18,641	21,881
聯營公司投資	18	20,256,221	18,244,380
合營公司投資	19	198,526	137,349
可供出售投資	20	4,013,699	6,114,082
應收融資租賃	21	20,087,976	15,010,397
貸款及應收款項	22	154,116	198,114
衍生金融工具	34	13,360	6,702
遞延稅項資產	23	113,147	89,482
其他長期預付款		90,000	144,229
總非流動資產		99,004,264	98,584,089
流動資產			
存貨	24	1,155,668	859,41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5	1,388,976	1,655,65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26	896,243	899,933
預付土地款資產	16	3,587	3,918
應收融資租賃	21	7,333,145	3,593,896
貸款及應收款項	22	3,763,801	3,132,913
持作交易投資	27	547,428	72,466
衍生金融工具	34	2,736	1,340
受限制存款	28	1,748,512	1,129,4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23,193,300	15,527,254
總流動資產		40,033,396	26,876,216
總資產		139,037,660	125,460,305

續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9	2,328,672	1,738,74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30	2,081,501	2,184,723
銀行及其他借款	31	31,571,856	29,925,251
企業債券	32	1,611,981	2,075,822
應付融資租賃	36	68,446	36,104
客戶賬項	33	14,757,813	8,550,566
應付稅項		237,297	123,266
總流動負債		52,657,566	44,634,474
淨流動負債		(12,624,170)	(17,758,25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6,380,094	80,825,831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31	63,849,439	64,102,361
企業債券	32	2,803,325	1,426,942
應付融資租賃	36	512,082	311,344
客戶賬項	33	14,951	951
遞延稅項負債	23	321,867	264,041
其他長期應付款		2,004,643	1,157,078
總非流動負債		69,506,307	67,262,717
淨資產		16,873,787	13,563,114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7	11,683,125	11,683,125
特別儲備	38	1,912	-
一般儲備	38	142,932	79,291
其他儲備	38	(5,505,506)	(6,067,818)
其他權益工具	38	1,000,000	-
保留盈餘		8,953,699	7,555,449
非控制性權益		16,276,162	13,250,047
		597,625	313,067
總權益		16,873,787	13,563,114

孫月英

董事

王大雄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性	
	股本	特別儲備	一般儲備	其他儲備	工具	保留盈餘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11,683,125	-	79,291	(6,067,818)	-	7,555,449	13,250,047	313,067	13,563,114
本年度溢利	-	-	-	-	-	1,463,803	1,463,803	70,529	1,534,33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78,036)	-	-	(78,036)	8,704	(69,332)
對包含於綜合損益表內									
溢利之重分類調整	-	-	-	(98,194)	-	-	(98,194)	(4,675)	(102,869)
現金流量對沖：									
本年對沖工具公平值									
變動之有效部分	-	-	-	8,812	-	-	8,812	-	8,812
外幣折算差額：									
外幣業務交易產生的									
折算差額	-	-	-	660,456	-	-	660,456	-	660,456
聯營及合營企業：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其他									
全面收益份額	-	-	-	(217,017)	-	-	(217,017)	-	(217,017)
本年度全面收益	-	-	-	276,021	-	1,463,803	1,739,824	74,558	1,814,382
享有聯營公司資本儲備變動	-	-	-	311,959	-	-	311,959	-	311,959
非控制性股東出資	-	-	-	-	-	-	-	210,000	210,000
募集永續債	38	-	-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攤薄對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虧損	-	-	-	(68,512)	-	-	(68,512)	-	(68,512)
自保留盈餘中轉撥	-	43,881	63,641	-	-	(107,522)	-	-	-
動用特別儲備	-	(41,969)	-	-	-	41,969	-	-	-
其他	-	-	-	42,844	-	-	42,844	-	42,844
於2017年12月31日	11,683,125	1,912	142,932	(5,505,506)	1,000,000	8,953,699	16,276,162	597,625	16,873,787

續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性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工具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餘 人民幣千元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11,683,125	21,090	65,504	25,576,278	-	7,433,077	44,779,074	497,549	45,276,623
本年度溢利		-	-	-	-	-	347,503	347,503	45,572	393,075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70,730	-	-	70,730	(4,405)	66,325
對包含於綜合損益表內										
溢利之重分類調整		-	-	-	(33,019)	-	-	(33,019)	-	(33,019)
現金流量對沖：										
本年對沖工具公平值										
變動之有效部分		-	-	-	8,555	-	-	8,555	-	8,555
外幣折算差額：										
外幣業務交易產生的折算差額		-	-	-	(719,381)	-	-	(719,381)	(19,111)	(738,492)
出售外幣業務之重分類調整	40	-	-	-	37,937	-	-	37,937	-	37,937
聯營及合營企業：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其他										
全面收益份額		-	-	-	47,135	-	-	47,135	-	47,135
處置聯營企業重分類調整		-	-	-	(1,179)	-	-	(1,179)	-	(1,179)
本年度全面收益		-	-	-	(589,222)	-	347,503	(241,719)	22,056	(219,663)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	-	(21,590)	-	-	(21,590)	(17,494)	(39,084)
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之代價		-	-	-	(24,435,902)	-	-	(24,435,902)	-	(24,435,902)
收購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之代價		-	-	-	(6,398,877)	-	-	(6,398,877)	-	(6,398,877)
出售附屬公司	40	-	(22,548)	-	-	-	22,548	-	(66,854)	(66,854)
向所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										
前股東支付之股息		-	-	-	-	-	(232,434)	(232,434)	-	(232,434)
向所收購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										
前股東支付之股息		-	-	-	(137,558)	-	-	(137,558)	-	(137,558)
向非控制性權益支付之股息		-	-	-	-	-	-	-	(122,190)	(122,190)
攤薄對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虧損		-	-	-	(60,353)	-	-	(60,353)	-	(60,353)
自保留盈餘中轉撥		-	152,201	13,787	-	-	(165,988)	-	-	-
動用特別儲備		-	(150,743)	-	-	-	150,743	-	-	-
其他		-	-	-	(594)	-	-	(594)	-	(594)
於2016年12月31日		11,683,125	-	79,291	(6,067,818)	-	7,555,449	13,250,047	313,067	13,563,11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營運中產生之現金	41	12,123,517	7,840,628
已付所得稅		(271,376)	(183,312)
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		11,852,141	7,657,316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77,396	98,960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47,346	165,048
已收合營公司股息		–	15,539
已收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33,922	30,972
已收持作交易投資股息		3,528	19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098,976)	(4,270,638)
購買無形資產		(6,745)	(31,3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425,621	243,845
出售預付土地款資產所得款項		748	–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7,536
收到政府授予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00	–
購買聯營公司權益		(50,779)	–
預付聯營公司權益		(90,000)	–
購買合營公司權益		(54,000)	(125,00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所付款項		(9,282,500)	(6,540,089)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之預付款		–	(75,000)
收回上期購買可供出售投資之預付款		75,000	–
購買持作交易投資		(939,198)	(93,509)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40	2,267	(353,236)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7,083	3,886,545
出售合營公司所得款項		–	54,60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11,152,815	1,856,978
出售持作交易投資所得款項		469,133	222,310
應收融資租賃之增加		(7,564,657)	(9,559,658)
受限現金之增加		(156,193)	(18,200)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之增加		185,300	752,609
投資活動使用之淨現金		(6,652,489)	(13,731,500)

續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少數股東出資		210,000	–
募集永續債所得	38	1,000,000	–
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所支付之代價		(76,254)	(24,409,916)
收購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所支付之代價		(950,829)	(5,448,049)
新造銀行及其他借款		44,062,964	205,612,647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38,915,250)	(167,817,429)
新發行企業債券		3,395,000	–
償還企業債券		(2,400,003)	(317,206)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39,084)
收回上期所收購非控制性權益多支付之對價款		13,210	–
償還融資租賃之資本部分		(55,359)	(141)
向所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前股東支付之股息		–	(232,434)
已付非控制性權股息		–	(137,342)
已付利息		(3,320,378)	(1,860,163)
融資活動中受限現金之(增加)/減少		(76,824)	74,218
融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		2,886,277	5,425,1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27,254	15,931,671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19,883)	244,66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23,193,300	15,527,254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乃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國貿大廈A-538室。

本年度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如下：

- (a) 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
- (b) 生產及銷售集裝箱；
- (c) 提供金融服務；
- (d) 股權投資；以及
- (e) 貨物及班輪代理服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和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兩者皆於中國註冊成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遠海運發展(香港)有限公司(前名為「中海集裝箱運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及 1,628,558,800美元	100%	-	船舶租賃及 集裝箱租賃
中海之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金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木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水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火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土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天王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海王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渤海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黃海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東海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海南海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之春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之夏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之秋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之冬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環球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太平洋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印度洋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大西洋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北冰洋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遠海運發展(亞洲)有限公司(前名為「中海集裝箱運輸(亞洲)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簡稱「BVI」)	514,465,000美元	-	100%	船舶租賃及 集裝箱租賃
Arisa航海有限公司	塞浦路斯	1,000塞浦路斯鎊	-	100%	船舶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洋山A船務有限公司	BVI	50,000美元	-	100%	船舶租賃
洋山B船務有限公司	BVI	50,000美元	-	100%	船舶租賃
洋山C船務有限公司	BVI	50,000美元	-	100%	船舶租賃
洋山D船務有限公司	BVI	50,000美元	-	100%	船舶租賃
海寧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3,000港元	-	100%	提供保險經紀 服務
東方富利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4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東方富利LNG01有限公司	BVI	1美元	-	100%	融資租賃
東方富利HLCV01有限公司	BVI	-	-	100%	融資租賃
東方富利HLCV02有限公司	BVI	-	-	100%	融資租賃
東方富利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資產管理
佛羅倫(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0美元	-	100%	融資租賃
東方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BVI	1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及集 裝箱租賃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Dong Fang Container Finance (SPV) Limited (簡稱「DFCF (SPV)」)	BVI	–	–	100%	集裝箱租賃
Dong Fang Container Finance II (SPV) Limited (簡稱「DFCF II (SPV)」)	BVI	–	–	100%	集裝箱租賃
佛羅倫集裝箱投資(SPV)有限公司	BVI	–	–	100%	集裝箱租賃
佛羅倫資產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新加坡元	–	100%	提供集裝箱 管理服務
東方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	–	100%	提供管理服務
東方國際集裝箱有限公司	BVI	5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佛羅倫國際有限公司	BVI	5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佛羅倫(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12,800,000美元	–	100%	集裝箱租賃
Florens Maritime Limited	百慕達	12,000美元	–	100%	集裝箱租賃
佛羅倫集裝箱(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幣	–	100%	出售集裝箱
佛羅倫管理服務(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幣	–	100%	提供集裝箱 管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Florens Container Corporation S.A.	巴拿馬	10,000美元	-	100%	集裝箱租賃
佛羅倫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100%	提供集裝箱 管理服務
佛羅倫集裝箱服務(澳大利亞)私人 有限公司	澳大利亞	100澳元	-	100%	提供集裝箱 管理服務
佛羅倫資產管理(德國)有限公司(前名為 「佛羅倫集裝箱服務(德國)有限公司」)	德國	25,564.6歐元	-	100%	提供集裝箱 管理服務
佛羅倫資產管理(義大利)有限公司 (前名為「佛羅倫集裝箱服務(義大利) 有限公司」)	義大利	10,400歐元	-	100%	提供集裝箱 管理服務
佛羅倫資產管理(美國)有限公司(前名為 「佛羅倫集裝箱服務(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1美元	-	100%	提供集裝箱 管理服務
Florens Container, Inc. (2002)	美國	1美元	-	100%	出售集裝箱
Florens Shipping Corporation Limited	百慕達	12,000美元	-	100%	集裝箱租賃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惠航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長譽投資有限公司	BVI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中遠海運集裝箱工業有限公司	BVI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中國海運(非洲)控股有限公司	南非	2,000,000美元	100%	-	暫無營業
中海(南非)代理有限公司	南非	1,700,000南非蘭特	-	100%	暫無營業
中遠海運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1,500,000,000人民幣	100%	-	融資租賃
海匯商業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0人民幣	-	100%	商業保理
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2,713,000,000人民幣	100%	-	投資控股
中遠海發(天津)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00人民幣	100%	-	設備租賃
上海寰宇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中國	850,000,000人民幣	-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方國際集裝箱(連雲港)有限公司	中國	208,140,000人民幣	-	100%	集裝箱生產
東方國際集裝箱(錦州)有限公司	中國	160,210,000人民幣	-	100%	集裝箱生產
東方國際集裝箱(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	160,630,000人民幣	-	100%	集裝箱生產
東方國際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美元	-	100%	貿易
上海海寧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人民幣	-	100%	提供保險經紀 服務
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600,000,000人民幣	65%	-	提供銀行服務
珠海船務企業有限公司(簡稱「珠海船務」)	中國	21,033,540.37人民幣	100%	-	投資控股
中遠海運光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0,000,000人民幣	100%	-	投資控股

上述表格載列了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實質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倘詳細說明其他附屬公司，會令本部分的說明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以下簡稱「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簡稱《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以下簡稱《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惟以某些金融工具已按公平值計量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而所有金額除另作說明外皆進位至最接近的千元列示。

儘管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2,624,170,000元，此財務報表仍基於可持續經營的假設編製。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有未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流動資金進行周轉及滿足其資本開支要求。因此，董事認為基於可持續經營假設編製此財務報表是適當的。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能透過參與承擔或享有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即現有權益可使本集團能於當時指揮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即代表本集團擁有投資對象的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權利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以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並繼續合併至對附屬公司控制權終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續）

合併基準（續）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由母公司股東及非控制性權益分擔，即使此結果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負數餘額。集團內各公司之間所有關聯交易產生的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現金流量等均於合併時抵銷。

本集團需評估如果事實及情形表明如上所描述的三個控制因素有一個或多個因素發生改變，其是否繼續控制被投資公司。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的變動視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其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及(iii)於權益內已記錄的累計折算差額，並且確認(i)收到對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如適用），其編報基礎與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及負債相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述新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信息披露計劃
《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由未實現損失帶來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對《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所載國際財務報告	適用範圍的澄清
準則第12號的修訂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未對此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的影響已於附註41(b)中披露。本修訂要求披露能讓報表使用者對金融活動中產生的負債的變動進行評估，包括現金流和非現金的變化所導致的變動。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

《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應用《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會計準則》 第28號(2011)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入 ⁴
《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¹
《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對《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之釐清 ¹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³
《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在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長期利益 ²
《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投資性房地產的轉移 ¹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對價 ¹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2014-2016週期的年度改進	對《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和《會計準則》第28號 之修訂 ¹
2015-2017週期的年度改進	對《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第11號和《會計準則》 第12號、第23號之修訂 ²

¹ 自2018年1月1日起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2019年1月1日起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2021年1月1日起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無強制生效日期，但已可採納

雖然採納某些新訂及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準則》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發生改變，但此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以下修訂除外：

於2014年9月，會計師公會發佈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最終版，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於一起，替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進了對分類、計量、減值和套期保值會計處理的新要求。集團預計於2018年1月1日起開始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不會重述上年同期對比數但會在2018年1月1日確認所有對權益期初數的調整。在2017年度，本集團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準則的影響進行了詳盡的評估。新的準則在金融工具的分類及減值方法有如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目前，金融工具的分類有三種，包括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類；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類和貸款及應收款項類的分類和計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選擇將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對於原來以成本法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權金融投資，集團認為即便在新標準下，使用不同的計量方法不會對2018年年初之賬面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攤余成本類，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類，應收租賃款，借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合同等在第9號要求下不以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需要使用基於12個月基礎或生命週期基礎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以取代原來的已發生損失模型。預期信用模型包括一般方法和簡化方法。本集團對應收貿易款，其他應收款及融資租賃應收款採用簡化方法即直接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減值。而對於貿易及應收款，本集團採用一般方法，基於自初次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上升，對12個月或生命週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減值。本集團經過評估后認為新準則下的減值方法對減值撥備無重大影響。

《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頒佈於2014年7月，建立了一個新的五步模式，以入賬處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乃以能反映實體預期就轉移貨品或服務給客戶而有權獲得的代價的金額確認。《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細分總收益、有關履約義務的資料、各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關鍵判斷及估計。該準則將取代《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行收益確認規定。在初始應用該標準時，可以選擇對過去全部重述或是部分進行修改。2016年6月，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以解決有關識別履約義務、委託人與代理的應用指引、知識產權授權及過渡安排的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旨在幫助確保於實體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更一致的適用及降低適用該準則的成本及複雜性。本集團預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經過集團的詳細評估，預計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不會即刻對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集團會持續關注可能存在的對新業務及業務模式改變後收入分類計量的潛在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有關租賃之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確認大部份租賃的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承租人免於確認的兩類事項－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支付租金的負債（即租賃負債），以及代表有權於租賃期內使用相關資產之資產（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於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會計準則》第40號中「投資物業」的定義。租賃負債其後增加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並因支付租金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開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亦將須於發生某些事件（例如租賃期變動，以及用於釐定未來租金的指數或費率變動而導致的該等付款項變動）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將一般確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作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對比《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並無大幅改變。出租人將繼續使用《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相同分類原則分類所有租賃，並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作區分。本集團預期於2019年1月1日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現正評估《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如財務報表附註42(b)中所披露的，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830,057,000元。在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后，以上金額可能需要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是與此同時，需要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金額進行確認。影響金額確定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低價值資產租賃、小於一年的短期租賃、是否選用一些權宜之計和在應用新準則之前是否有新的租賃協議。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公司指一種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對合營公司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指根據合約約定共同擁有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惟僅在有關活動要求享有控制權的訂約方作出一致同意的決定時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所佔淨資產之份額減去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

倘有任何不一致的會計政策，將作出調整以達致政策一致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續）

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分別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購後的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此外，倘一項變動直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中確認，本集團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任何應佔變動（如適用）。因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交易而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為限進行對銷，除非未變現的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由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產生的商譽屬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的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則會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特定的金融工具。公平值指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在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倘無主要市場，則在對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而釐定。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計量時採用市場參與者於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採用的假設，假設市場參與者以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將資產用途最佳及最大化或將其出售予其他能將資產用途最佳及最大化的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在不同的情形下使用適當的估值技術，為準確計量公平值需獲取充足的數據，最大化使用相關可觀測輸入值，最小化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所有在財務報表以公平值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在公平值層級內分類，可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重要的最低級別輸入值確定，層級如下：

- 第1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 — 基於最低級別數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並對公平值直接或間接計量有重大影響的估值技術
- 第3級 — 基於最低級別數據不可觀察並對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估值技術

在財務報表持續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需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重要的最低級別輸入值），確定公平值的層級之間在每個報告期末是否發生轉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一項資產（存貨、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及非流動資產／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別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需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為單項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不能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這種情況下，可釐定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僅在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的時間價值及特定於資產的風險的估價之稅前折現率，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折成現值。減值虧損按該減值資產功能所屬的開支類別於其發生當期的損益表內列支。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已經不存在或可能降低。倘存在上述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對於一項除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只有在用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以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才可撥回，但由於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回而增加的賬面值，不應高於資產在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減去任何折舊／攤銷）。這種減值虧損的撥回計入其發生當期的損益表（僅在財務報表中有經重估的資產時），倘資產按經重估金額列值，則減值虧損的撥回按照該經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下列各方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具有以下情況的個人或其近親：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適用於以下情況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內成員；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間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第(a)項界定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界定的個人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該人士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呈列。當物業、廠房及設備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作為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別的一部分時，不再對其計提折舊並按照《財務報表準則》第5號「非流動資產及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別」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態及地點以作預期用途的直接相關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自綜合損益表扣除。倘有關開支顯然有助提高日後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預期可取得的經濟利益，且能可靠計量項目成本，則有關開支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作為替換。倘須定期替換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率單獨核算。採用直線法計算折舊的方式為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減去其任何估計殘值，然後除以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所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集裝箱船舶	3.6%至3.7%
租賃物改良	以租期較短者及5年為準
建築物	1.8%至5.0%
集裝箱	4.8%至5.3%
機器、機動車輛及辦公設備	4.8%至32.0%

倘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擁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以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分配，各部分分別計提折舊。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核並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包括任何初始確認的重大部分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處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處置不會有任何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處置或報廢收益或損失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價值之差額，於終止確認資產當年的綜合損益表確認。

在建船舶及在建工程按成本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呈列，且不會計提折舊。成本包括於建造期內的直接建造成本及相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當在建船舶及在建工程完工並可作使用時，其等會被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以獲得租賃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為目的，而非用於生產或提供產品或服務或管理用途或用於日常業務過程的銷售，而持有的土地及樓宇的權益（包括以經營租賃方式持有但在其他方面均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租賃物業權益）。該等物業最初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獲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呈列。

折舊採用直線法沖銷每項投資物業的成本來計算。計算折舊所採用的主要年率為1.0%至2.0%。

投資物業報廢或出售所得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報廢或出售所在年度的損益表內予以確認。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乃按取得時成本計量。通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乃按收購時點之公平值計量。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列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年報告日進行覆核。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呈列，並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4至8年）攤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實質上將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回報及風險（不包括法定權利）轉移到本集團的租賃，作為融資租賃進行會計處理。於融資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的成本按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予以資本化並與義務（不包括利息因素）一同記錄以反映購買及融資活動。持有的已資本化的融資租賃資產，包括融資租賃的預付土地租金，歸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在租賃期及估計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者內計提折舊。此類租賃的融資成本計入綜合損益表以確保租賃期內維持固定的期間利率。

透過具有融資性質的租購合約獲得的資產被呈列為融資租賃，惟按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倘本集團作為融資租賃出租方時，應收最低租賃款項與初始直接成本之款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貸款及應收款項。於訂立租賃時亦會確認未擔保餘值。應收最低租賃款項、初始直接成本及未擔保餘值之和與其現值之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未實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如果一項租賃出租人實質上保留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幾乎全部回報及風險，則應按經營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如果本集團是出租人，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歸入非流動資產，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計入綜合損益表。如果本集團是承租人，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扣除出租人提供的任何優惠）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計入綜合損益表。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始按成本呈列，後續在租期內採用直線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投資，或被分類為指定於實際對沖中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皆以公平值加上收購金融資產所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以公平值記錄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常規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指購買或出售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其以下分類而定：

以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投資。倘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是於近期內出售，則該金融資產會被分類為持作交易投資。

以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平值列示，且其公平值之淨增加額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公平值變動之淨減少額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開支。該確認的公平值淨變動不包含因持有這些金融資產而取得的任何股息或利息。這些股息或利息根據下述「收入確認」之會計政策進行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項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計量後，該等資產的價值其後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去任何減值撥備確定。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考慮到獲得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折扣或溢價，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的費用或成本。對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實際利率法攤銷額在損益表內列為收益，而對於其他計息貸款及應收款項，實際利率法攤銷額在損益表內列為其他收入。減值虧損在損益表的銷售、行政及一般應收款項開支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續)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是指上市及非上市投資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指定為以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即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持有的期限不確定及在需要流動性或者市場條件發生改變時將出售的債權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

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未變現損益在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直至該投資被取消確認，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或虧損，或直至該投資被認定發生減值，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會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或虧損。持有可供出售投資時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政策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由於(a)合理的公平值估計範圍的變動對於該投資影響重大或(b)符合該範圍的多種估計不能被合理評估並用於估計公平值，而導致公平值不能被可靠計量，則此類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呈列。

本集團會評估於近期出售其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向是否仍然合適。在罕有的情況下，當市場不活躍導致本集團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倘管理層有能力及有意於可預見未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其至到期日，本集團可能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對於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其於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平值賬面值成為其新的攤銷成本，而之前在權益中確認的任何資產收益或虧損會在投資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法攤銷至損益。新的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亦會於資產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倘資產其後被釐定已經減值，則錄入權益的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若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在下列情況將被取消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在沒有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向第三方全數支付已收現金流的義務；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其會評估是否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本集團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轉讓資產將按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而持續獲得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採取已轉移資產擔保的形式）以資產之原賬面價值及本集團須償還的最大對價金額兩者中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初始確認資產後，倘發生一個或多個事件導致這項金融資產或這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到影響，且該影響可被可靠估計，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到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有可觀察資料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可計量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按攤餘成本入帳之金融資產

對按攤餘成本入帳之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評估按個別基準評估單項重大或按組合基準評估單項非重大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倘若本集團確定單項評估之金融資產不存在客觀減值證據，不論重大與否，須將該資產包含於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中，按組合基準評估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已單獨評估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單項資產不包括於整體減值評估中。

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的金額按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

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而虧損金額則在損益表中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按照計量減值虧損時對未來現金流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按減少後的賬面值計算。當預期不可於日後收回且所有抵押品已經變現或已轉至本集團時，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相關撥備予以沖銷。

倘於隨後期間，在減值確認後發生導致估計減值虧損增加或減少的事件，則會調整撥備賬以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沖銷隨後被收回，則收回金額計入損益表的銷售、行政及一般開支中。

按成本入帳的資產

倘若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因其公平值不能被可靠計量而不以公平值列示之非上市權益工具存在減值損失，或者一項衍生資產與該非上市權益工具相關，且其計量必須通過該非上市權益工具的交割完成，則應以該資產之賬面價值及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當前市場一相似金融資產之回報率為折現率折現）的差額作為損失之金額。該等資產之減值損失不予轉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可供出售投資

對於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若可供出售資產發生減值，其成本（已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當前公平值之差額，扣除以往期間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減值損失，從其他全面收益轉入綜合損益表。

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該客觀證據應包括公平值較其成本顯著或持續下降。「顯著」及「持續」之決定需要專業判斷。「顯著」乃根據投資原始成本確定，「持續」乃根據公平值低於初始成本期間確定。倘若有證據顯示發生減值，則累計損失（按收購成本與當前公平值之差，扣除以往期間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減值損失計算）從其他全面收益轉入綜合損益表。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發生的減值損失不得在綜合損益表中轉回。減值確認後之公平值增加直接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對「顯著」或「持續」之確定需要運用判斷。在作出此判斷時，本集團會考慮其他因素評估投資的公平值低於其成本的程度及持續期間。

對於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根據與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入賬相同的標準評估減值。但是，錄得的減值金額為累積虧損（按攤銷成本與現時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減去投資先前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減值虧損計量）。未來利息收入繼續按照計量減值虧損時對未來現金流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按減少後的資產賬面值計算。利息收入作為財務收入的一部分進行記錄。倘債務工具隨後發生的公平值增加在客觀上可與發生於減值虧損在損益表內確認之後的一個事件相關，則債務工具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表撥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貸款及借款。

所有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倘屬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銀行及其他借款、企業債券、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客戶賬項及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視其以下分類而定：

借款

在初次確認後，計息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影響不重大，這種情況下，它們按成本呈列。在取消確認負債以及透過實際利率進行攤銷程序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考慮到獲得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折扣或溢價，以及構成實際利率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包含於損益表的「融資成本」中。

永續債

如果一個永續債有一下合同義務，會被確認為一項負債：

- 支付現金或者別的金融資產給第三方；或
- 在可能對發行者不利的前提下可以向第三方交換金融資產或負債

除此之外，永續債會被歸類為權益類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倘負債義務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金額的差異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金融工具抵銷

當且僅當有意圖且有現時法定權利抵銷已確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及清償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處理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採用衍生金融工具，比如利率互換，對利率風險進行對沖。此類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訂立衍生合約之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當公平值為正值時，衍生金融工具被列為資產，當公平值為負值時，衍生金融工具被列為負債。

除了屬於現金流量套期中屬於有效套期部分應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及當被套期項目影響損益時重分類進損益外，由該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的變化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直接計入綜合損益表中。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處理 (續)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續)

就對沖會計處理而言，對沖被分類為：

- 公平值對沖，乃指對已確認的資產或負債或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的公平值變動風險進行的對沖；
- 現金流對沖，乃指對現金流變動風險的對沖，此現金流變動源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有關的某個特定風險，或一項未確認的確定承諾所包含的外匯風險；或
- 淨投資對沖，乃指對一項境外經營的淨投資進行的對沖。

在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正式指定對沖關係，並準備了關於本集團希望對對沖關係進行對沖會計處理、風險管理目標及其對沖策略的正式書面文檔。該文檔載列對沖工具的識別、對沖項目或交易、被對沖風險的性質，以及本集團對對沖工具有效性的評估方法。對沖有效性，是指對沖工具的公平值變動能夠抵銷被對沖風險所引起的被對沖項目公平值或現金流變動風險的程度。此類對沖預期在實現抵銷公平值或現金流變動上高度有效，並被持續評估以確保此類對沖在對沖關係被指定的財務報告期間內實際上高度有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處理 (續)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續)

滿足對沖會計處理嚴格條件的對沖按如下方法進行入賬：

現金流對沖

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中屬於有效的部分，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的「對沖儲備」中確認，屬於無效對沖的部分，直接於損益表中確認。

倘被對沖交易影響損益，比如當被對沖的財務收入或融資成本被確認時或預期銷售發生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轉入損益表。倘被對沖的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轉入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初始賬面值中。

倘被對沖的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則於取得的資產或承擔的負債影響損益表的同一期間內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轉入損益表。

倘對沖工具已到期、被出售、被終止或已行使但並未被替換或展期（作為對沖策略的一部分），或者撤銷了對對沖關係的指定，或當對沖不再滿足適用對沖會計的條件，則以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不轉出，直至預期交易發生或外幣的確定承諾被履行。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未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對事實及情況（即相關合約現金流）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當本集團預期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至超過報告期末後12個月期間，則該衍生工具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被分類為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分類與主合約現金流的分類一致。
- 被指定為及現時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的分類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單獨被列為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呈列。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按估計銷售價減去完工及出售時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度流通性投資，該等投資承受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扣除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無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而須現時承擔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承擔該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外流，則於能夠可靠估計該責任金額時確認撥備。

如果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準備的金額應是履行義務預期所需開支在報告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折現現值金額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融資成本。

針對本集團就某些產品提供的產品保用的撥備，根據銷售量及過往維修及退貨程度進行確認，在適當時將其折現為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表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的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本期的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計算出預期向稅務機關繳付或從其處退回的金額。

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準與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於報告期末的所有暫時性差額對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入賬，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產生自一項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於進行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盈利或應課稅盈利或虧損；以及
- 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並有可能於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暫時性差額。

就所有可予扣減的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獲得應課稅盈利用作抵扣可予扣減的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下情況除外：

- 倘與可予扣減的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產生自一項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於進行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盈利或應課稅盈利或虧損；以及
- 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會於暫時性差額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撥回及有應課稅盈利以抵銷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查，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抵銷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予以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按預期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倘存在容許將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的合法強制執行權，且該遞延稅項涉及同一納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合理確保將收到補助及符合補助所附條件的情況下，按其公平值予以確認。當補助涉及一個開支項目，則系統地於成本開支期間將其確認為收入，以抵銷該等成本。

收益確認

當本集團有可能獲得經濟利益且該收益能被可靠計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收益：

- (a) 班輪服務、營運國際及國內集裝箱運輸業務產生的運費收益，按完成百分比基準確認，而完成百分比按各個別船舶航程的時間比例法釐定；
- (b) 按經營租賃出租船舶及集裝箱所得的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法確認；
- (c) 來自貨物銷售的收益，當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給買方，且本集團不再參與一般與所有權有關的管理，亦不再對已售出貨物擁有實際控制權；
- (d) 融資租賃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於融資租賃的淨投資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年期內，確切地將所收取的估計未來現金折現至該融資租賃淨投資的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
- (e)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年期內，確切地將所收取的估計未來現金折現至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以及
- (f) 股息收入，當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確定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僱員福利

本集團根據中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為其於中國聘用的僱員參與了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每月作出供款。該等供款按應計基準於損益表內列支。本集團不再對超出所作供款的部分負有任何義務。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推行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以下簡稱「強積金計劃」）。本集團按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定百分比作出供款，並在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定應付供款時於損益表內列支。強積金計劃的資產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保管，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撥歸僱員所有。

借款成本

直接涉及購入、興建或生產須經過頗長時間方可作設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之成本組成部份。在該等資產基本可作設定用途或銷售時，停止將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有關借款用作短期投資所獲得之投資收入，可用於扣減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其他所有借貸成本於發生當期費用化。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主體產生之其他與借貸有關之成本。

倘一般借入資金以用於獲取合資格資產，則個別資產的開支會採用資本化率1.5%~3.0%。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釐定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於財務報表中計入的項目按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最初按各自的功能貨幣於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記錄。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平值釐定之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法一致（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的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並非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積。出售海外業務時，在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部分於損益表內確認。

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時，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產生日之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其全年連續發生交易之現金流量按本年之平均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所呈報的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其隨附的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管理層須就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了涉及估計的那些判斷外，管理層還作出了下列對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影響最為重大的判斷：

融資租賃與經營租賃之間的劃分

租賃須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均發生轉移，引致承租人確認資產及負債，出租人確認應收款項）及經營租賃（引致承租人確認開支，出租人確認剩餘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融資租賃與經營租賃之間的劃分（續）

以下情況的租賃一般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

- 租期結束前，租賃將資產所有權轉移給承租人；
- 承租人享有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其可以充分低於可行使該選擇權之日的公平值的價格購買，並且，在租賃生效時，可合理確信承租人將行使該選擇權；
- 租期佔資產經濟年期的大部分，即使所有權並未轉移；
- 在租賃生效時，最低租金的現值至少達到租賃資產公平值的絕大部分；以及
- 租賃資產具有專門性質，只有承租人可以使用，且不得作出重大修整。

估計的不確定性

下文載述了於報告期末極有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導致估計具不確定性的其他重要因素。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表明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基於來自相若資產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倘進行使用價值計算，則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的現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殘值

管理層參照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資產管理政策、行業慣例、資產的預期使用量以及活躍市場鋼材廢料的價格，於各計量日期釐定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殘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或殘值與以往估計值有異，則折舊開支會發生變動。



4. 經營分部資料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設立數個業務部門，以下為本集團七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

- (a) 集裝箱運輸分部，從事集裝箱海洋運輸服務及相關業務；
- (b) 租箱租船分部，從事船舶及集裝箱租賃業務；
- (c) 非航租賃分部，從事非航運相關的租賃業務；
- (d) 集裝箱製造分部，從事集裝箱供應服務；
- (e) 金融服務分部，提供企業銀行及保險代理服務；
- (f) 股權投資分部，著重於股權投資，比如於聯營公司、合營企業的投資及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以及
- (g)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物流服務及其他雜項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止2017年12月31日，集裝箱運輸分部已經在2016年將全部業務轉入了租箱租船分部。另外，本集團將租船租箱分部和非航租賃分部合併為航運及相關產業租賃分部；金融服務分部和股權投資分部合併為投資及服務分部。重新分部的理由如下：

- 以上分類真實反映了管理層對經營情況的審核、決策制定、資源分配和業績評價之變化；和
- 集團宣佈將處置中海財務，於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尚在等待中國銀監會的審批，所以中海財務不認為是終止經營業務。金融服務分部在中海財務被處置後對集團已不重大。

基於以上分部發變動，本集團重述了本附註的對比數。

運營分部的損益和資產負債的計量沒有變化，如下：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業績根據可報告分部盈利／(虧損) 評估，而可報告分部盈利／(虧損) 的計量方式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盈利／(虧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盈利／(虧損) 的計量方式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集團除稅前盈利的計量方式一致，惟不可分配的融資成本及銷售費用，管理費用不計入該計量內。

分部資產與本集團資產之計量方式一致。

分部負債不包括某些銀行及其他借款，因為這些負債是以集團為單位進行管理的。

各分部間的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採用的售價，按當時市價進行交易。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2017					2016					
	航運及相關 產業租賃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製造 人民幣千元	投資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運輸 人民幣千元	航運及相關 產業租賃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集裝箱製造 人民幣千元	投資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之對外銷售收入	10,380,425	5,466,730	401,009	12,436	16,260,600	3,649,468	10,040,568	1,484,413	328,577	24,861	15,527,887
分部間銷售	-	472,955	74,529	-	547,484	10,979	-	1,580,213	67,903	-	1,659,095
總收入	10,380,425	5,939,685	475,538	12,436	16,808,084	3,660,447	10,040,568	3,064,626	396,480	24,861	17,186,982
分部業績	904,924	280,049	1,474,594	13,381	2,672,948	(1,043,562)	586,367	6,029	1,459,906	(3,884)	1,004,856
抵銷分部間銷售溢利	-	-	-	-	(93,740)	-	-	-	-	-	(60,656)
未分配之費用	-	-	-	-	(619,180)	-	-	-	-	-	(427,200)
除稅前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	-	-	-	1,960,028	-	-	-	-	-	517,000
分部資產	94,093,293	4,696,088	50,555,243	6,942	149,351,566	116,006	86,730,726	2,439,050	43,482,849	6,391	132,775,022
抵銷分部間資產	-	-	-	-	(10,313,906)	-	-	-	-	-	(7,314,717)
總資產	66,052,830	3,130,924	45,033,261	25	114,217,040	150,462	60,105,151	1,069,684	41,578,195	27	102,903,519
分部負債	-	-	-	-	17,542,265	-	-	-	-	-	15,653,031
未分配負債	-	-	-	-	(9,595,432)	-	-	-	-	-	(6,659,359)
抵銷分部間負債	-	-	-	-	-	-	-	-	-	-	-
總負債	-	-	-	-	122,163,873	-	-	-	-	-	111,897,191
補充資料：											
折舊與攤銷	3,239,184	48,771	2,347	-	3,290,302	318,452	2,875,930	52,709	2,355	282	3,249,728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撥回)	162,487	(4,392)	15,154	-	173,249	(3,935)	347,074	9,036	(4,373)	-	347,80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	-	-	-	-	-	126,645	-	-	-	126,645
存貨減值 (撥回) / 撥備	(43,646)	-	-	-	(43,646)	-	134,866	4,171	-	-	139,037
對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	-	-	-	-	-	-	-	-	61,765	-	61,765
股息收入	-	-	37,450	-	37,450	-	-	-	31,163	-	31,163
應佔下列各項溢利：											
聯營公司	-	-	2,057,169	-	2,057,169	-	-	-	1,538,043	-	1,538,043
合營公司	-	-	7,155	-	7,155	-	-	-	8,532	-	8,532
對聯營公司之投資	-	-	20,256,221	-	20,256,221	-	-	-	18,244,380	-	18,244,380
對合營公司之投資	-	-	198,526	-	198,526	-	-	-	137,349	-	137,349
資本開支*	2,776,997	93,138	3,269	-	2,873,404	-	4,945,516	67,447	695	1,230	5,014,888

*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地理資料

(a) 來自客戶的收益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香港	7,143,231	6,289,049
中國大陸	4,492,301	2,859,362
亞洲 (除香港及中國大陸)	1,727,824	2,456,882
美國	2,273,220	1,909,216
歐洲	615,156	1,451,384
其他國家 / 地區	8,868	561,994
	16,260,600	15,527,887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點而定。

(b) 非流動資產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香港	47,558,406	50,716,811
中國大陸	27,063,560	26,446,986
其他國家 / 地區	—	1,515
	74,621,966	77,165,312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地點而定，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約人民幣8,577,136,000元 (2016年：人民幣6,653,779,000元) 的收入源自航運及相關產業租賃以及集裝箱製造分部向單一客戶的銷售。

5. 收益、其他收入及利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其他收入及利得分析如下：

(A) 收入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船舶租賃及集裝箱租賃業務收入	8,934,848	9,225,373
班輪業務收入	–	3,649,468
貨物銷售收入	5,466,730	1,484,413
融資租賃收入	1,445,577	815,195
利息收入	357,222	289,742
其他	56,223	63,696
	16,260,600	15,527,887

(B) 其他收入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除金融服務外業務產生之利息收入	84,752	80,930
政府補助	39,038	309,822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33,922	30,972
持作交易投資之股息	3,528	191
管理費收入	29,995	–
其他	27,826	20,352
	219,061	442,2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利得（續）

(C) 其他（虧損）／收益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0	—	(3,589)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50,997
出售合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17,5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7,723	6,87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28,073	77,000
持作交易投資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2,780	893
外匯淨虧損		(179,543)	(31,566)
其他		662	(952)
		(10,305)	117,228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扣除／(計入) 下列項目後得出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所售貨物之成本		4,457,673	1,159,600
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2,059,901	4,828,80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4	3,276,934	3,216,193
投資物業之折舊	15	305	376
預付土地款資產之攤銷	16	3,722	3,904
無形資產之攤銷	17	9,341	29,255
核數師酬金		7,250	7,2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689,524	1,557,281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00,896	99,370
		1,790,420	1,656,651
經營租賃下應付之最低租賃款項		1,898,670	3,292,964
匯兌差異淨額	5	179,543	31,56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14	–	126,645
對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		–	61,76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撥備	21	147,019	273,622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22	15,049	(4,373)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25	9,568	82,14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26	1,613	(3,591)
存貨備抵(撥回)／撥備		(43,646)	139,037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5	–	3,589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5	–	(50,997)
出售合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5	–	(17,5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5	(37,723)	(6,87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5	(128,073)	(77,000)
持作交易投資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5	(2,780)	(893)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5	(33,922)	(30,972)
持作交易投資之股息	5	(3,528)	(191)
除金融服務外業務產生之利息收入	5	(84,752)	(80,9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7. 融資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借款及公司債券利息	2,557,294	1,704,489
應付融資租賃利息	13,183	572
利息開支總額	2,570,477	1,705,061
減：利息資本化金額	(7,519)	(14,120)
	2,562,958	1,690,941

8. 董事及高管酬金

董事及監事的年度酬金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075	1,076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758	1,825
績效獎金	2,650	2,667
退休金計劃供款	397	372
	6,805	4,864
	7,880	5,940

本年度無董事被授予股票期權（二零一六年：無）。

8. 董事及高管酬金（續）

各位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列示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及 社會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7					
董事：					
劉沖先生	-	1,250	860	138	2,248
徐輝先生	-	1,258	725	136	2,119
蔡洪平先生	300	-	-	-	300
陸建忠先生（2017年12月28日任職）	-	-	-	-	-
奚治月女士	300	-	-	-	300
Mr. Graeme Jack	300	-	-	-	300
曾慶麟先生（2017年6月4日離世）	175	-	-	-	175
	1,075	2,508	1,585	274	5,442
行政總裁：					
王大雄先生	-	1,250	1,065	123	2,438
	1,075	3,758	2,650	397	7,8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高管酬金（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及 社會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6					
董事：					
劉沖先生（2016年6月30日任職）	–	575	747	127	1,449
徐輝先生（2016年6月30日任職）	–	450	622	97	1,169
蔡洪平先生（2016年6月30日任職）	125	–	–	–	125
曾慶麟先生（2016年6月30日任職）	125	–	–	–	125
奚洽月女士	300	–	–	–	300
Mr. Graeme Jack	300	–	–	–	300
張楠女士（2016年6月30日離職）	113	–	–	–	113
管一民先生（2016年6月30日離職）	113	–	–	–	113
	1,076	1,025	1,369	224	3,694
行政總裁：					
王大雄先生（2016年5月10日任職）	–	700	982	127	1,809
趙宏舟先生（2016年3月16日離職）	–	100	316	21	437
	–	800	1,298	148	2,246
	1,076	1,825	2,667	372	5,940

除上述披露外，所有董事在2017年及2016年期間均未收到任何薪酬。

概無董事及／或行政總裁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年內之酬金。

於本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及執行總裁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給予之禮聘金，或作為失去職位之補償（二零一六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9. 五位最高酬金員工

本年度五名最高酬金之人士包括一名董事及於2016年5月10日任命的行政總裁（2016年：董事及行政總裁），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八。其餘兩名（2016年：三名）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的最高酬金員工的本年報酬情況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338	1,360
績效相關獎金	1,341	2,41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85	370
	3,964	4,143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之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酬金員工的數量如下：

	員工數量	
	2017	2016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	3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2	–
	2	3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金之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給予之禮聘金，或作為失去職位之補償（二零一六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開支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於本公司及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利率為25%。

香港利得稅乃以年內在香港經營的集團公司的估計應課稅盈利的16.5%（2016年：16.5%）稅率撥備。

其他地區應課稅之盈利稅項，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或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	359,285	193,516
— 香港	14,628	10,923
— 其他地區	11,494	2,892
遞延稅項 (附註23)	40,289	(6,080)
	425,696	201,251

10. 所得稅開支（續）

適用於稅前盈利之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國家（或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的稅費與按照有效稅率的稅費核對，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有效稅率的核對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1,960,028	517,000
按法定稅率所徵稅費	490,007	129,250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基準之影響	(33,868)	(23,916)
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聯營公司可分配溢利之影響	62,626	8,141
對現期稅項之前期調整	3,489	1,795
歸屬於聯營及合營公司之溢利	(516,081)	(386,644)
毋須課稅之收入	(1,431,638)	(1,457,213)
不可抵扣之開支	1,652,873	1,872,846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160,146	96,021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1,348)	(1,537)
未確認之暫時性差異	40,003	3,354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513)	(40,846)
	425,696	201,251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應佔稅項為人民幣590,035,000元（2016年：人民幣398,504,000元）及人民幣1,496,000元（2016年：人民幣918,000元），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應佔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1. 終止經營業務

2016年2月，本公司出售了一系列子公司。

在財務報表附註1中出售的附屬公司中，上海浦海航運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五洲航運有限公司，鑫海航運有限公司及中國海運（新加坡）石油有限公司構成了提供集裝箱海運服務及相關業務的主要業務範圍，被歸類為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02,761
成本	(379,842)
分銷、行政及一般開支	(26,422)
其他收入	75,524
其他淨收益，淨額	6,490
融資成本	6
除稅前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78,517
所得稅開支	(1,191)
本年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77,326
每股盈利（以人民幣計）：	
基本，終止經營業務部分	0.00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1. 終止經營業務（續）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基於：

	2016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之終止經營業務部分	77,32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計算中所採用年內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附註13)	11,683,125
	2016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208,88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8,07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030
淨現金流量	173,845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16年：無）。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集裝箱船舶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機動車輛及辦 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改良工程 人民幣千元	在建船舶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原值	46,375,805	30,855,378	444,889	949,849	81,750	1,252,118	38,248	79,998,037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454,424)	(8,371,022)	(146,282)	(578,905)	(41,324)	(13,641)	-	(21,605,598)
賬面淨額	33,921,381	22,484,356	298,607	370,944	40,426	1,238,477	38,248	58,392,439
於2017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及減值	33,921,381	22,484,356	298,607	370,944	40,426	1,238,477	38,248	58,392,439
新增	71,057	2,590,067	-	37,838	492	87,168	80,037	2,866,659
出售	(27,432)	(329,561)	(65)	(9,256)	(532)	(1,293,562)	(2,698)	(1,663,106)
本年度撥備之折舊	(1,665,039)	(1,539,898)	(13,398)	(43,381)	(15,218)	-	-	(3,276,934)
轉撥	-	-	18,429	61,292	8,829	-	(88,550)	-
匯兌調整	(1,059,990)	(1,381,302)	(5)	(1,348)	(143)	(32,083)	(3)	(2,474,874)
於2017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及減值	31,239,977	21,823,662	303,568	416,089	33,854	-	27,034	53,844,184
於2017年12月31日：								
原值	45,080,203	30,923,334	445,140	841,739	89,319	-	27,034	77,406,76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3,840,226)	(9,099,672)	(141,572)	(425,650)	(55,465)	-	-	(23,562,585)
賬面淨額	31,239,977	21,823,662	303,568	416,089	33,854	-	27,034	53,844,1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集裝箱船舶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機動車輛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改良工程 人民幣千元	在建船舶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2月31日及 2016年1月1日：								
原值	44,519,049	27,169,358	498,466	1,074,163	198,498	1,547,321	20,545	75,027,400
累計折舊及減值	(10,647,340)	(6,850,056)	(137,048)	(658,920)	(130,018)	(12,770)	-	(18,436,152)
賬面淨額	33,871,709	20,319,302	361,418	415,243	68,480	1,534,551	20,545	56,591,248
於201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及減值								
新增	12,462	4,711,578	-	23,605	7,589	154,543	73,808	4,983,585
出售	(61,610)	(2,145,099)	(414)	(18,744)	-	-	(210)	(2,226,07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0)	(52,608)	-	(51,065)	(44,968)	(19,218)	-	-	(167,859)
本年度撥備之折舊 減值	(1,654,557)	(1,471,426)	(14,322)	(59,430)	(16,458)	-	-	(3,216,193)
轉撥	538,272	-	2,962	52,933	-	(538,272)	(55,895)	-
匯兌調整	1,267,713	1,196,123	28	2,828	33	87,655	-	2,554,380
於2016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33,921,381	22,484,356	298,607	370,944	40,426	1,238,477	38,248	58,392,439
於2016年12月31日：								
原值	46,375,805	30,855,378	444,889	949,849	81,750	1,252,118	38,248	79,998,037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454,424)	(8,371,022)	(146,282)	(578,905)	(41,324)	(13,641)	-	(21,605,598)
賬面淨額	33,921,381	22,484,356	298,607	370,944	40,426	1,238,477	38,248	58,392,439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25,031,111,000元（2016年：人民幣24,792,246,000元）的若干集裝箱船舶及集裝箱已作為本集團獲得銀行信貸（附註31）及公司債券（附註32）之抵押。

本年度內，本集團將自有集裝箱人民幣31,121,000元（2016年：1,937,407,000元）轉為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融資租出資產。

15. 投資性房地產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原值	21,024	21,907
累計折舊	(12,807)	(11,820)
賬面淨值	8,217	10,087
於1月1日之賬面值	8,217	10,08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0）	-	(2,028)
本年度撥備之折舊	(305)	(376)
轉自預付土地款資產（附註16）	95,728	-
匯兌調整	(3,628)	534
於12月31日之賬面值	100,012	8,217
於12月31日		
原值	150,320	21,024
累計折舊	(50,308)	(12,807)
賬面淨值	100,012	8,217
於12月31日之公平值	271,801	43,1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5. 投資性房地產（續）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的投資性房地產均已完全折舊。

本集團的投資性房地產包括19個（2016年：9個）位於香港的辦公物業。

管理層根據每一個投資性房地產的類型、特性和風險，認定投資性房地產只由辦公物業這一種類型組成。

投資性房地產目前均被以經營租賃租出，更詳細的匯總信息可以參考報表附註42(a)。

公允價值層級

投資性房地產的估值由有資質的第三方機構評估為人民幣271,801,000元（2016年：43,121,000元）。每年會由集團董事決定由哪一家評估機構對投資性房地產進行估值。選擇評估機構的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和專業性。管理層會在評估時與評估機構討論評估中涉及的估計和評估的結果。

以下表格展示了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度量層級：

201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度量的分類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一級 人民幣千元	二級 人民幣千元	三級 人民幣千元	
辦公物業	-	-	271,801	271,801

201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度量的分類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一級 人民幣千元	二級 人民幣千元	三級 人民幣千元	
辦公物業	-	-	43,121	43,121

本年度無第一級和第二級之間互相變動的，也無自第三級轉入或轉出的（2016年：無）。

15. 投資性房地產 (續)

公允價值層級 (續)

下表為評估時使用的評估方法和關鍵性數據。

	評估方法	關鍵不可觀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值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辦公物業	市場對比法	預估價值 (每平方呎)	13
2016年12月31日			
辦公物業	市場對比法	預估價值 (每平方呎)	12

16. 預付土地款資產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賬面值	220,735	218,293
出售	(748)	-
本年度撥備之攤銷	(3,722)	(3,904)
轉入投資物業 (附註15)	(95,728)	-
匯兌調整	(2,568)	6,346
12月31日之賬面值	117,969	220,735
流動部分	(3,587)	(3,918)
非流動部分	114,382	216,8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7.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之原值，扣除累計攤銷	21,881
新增	6,745
本年度撥備之攤銷	(9,341)
匯兌調整	(644)

於2017年12月31日 18,641

於2017年12月31日：

原值	173,014
累計攤銷	(154,373)

賬面淨額 18,641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

原值	170,691
累計攤銷	(139,953)

賬面淨額 30,738

2016年1月1日之原值，扣除累積攤銷	30,738
新增	31,303
出售	(7,53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0)	(4,234)
本年度撥備之攤銷	(29,255)
匯兌調整	865

於2016年12月31日 21,881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原值	171,508
累計攤銷	(149,627)

賬面淨額 21,881

18. 聯營公司投資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20,158,800	18,146,959
收購產生之商譽	159,186	159,186
	20,317,986	18,306,145
減值撥備	(61,765)	(61,765)
	20,256,221	18,244,38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重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 的詳情	註冊地點	擁有人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中集」)	普通股每股面值 人民幣1元	中國	22.73	集裝箱的製造及銷售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銀行」)	普通股每股面值 人民幣1元	中國	13.67	銀行業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銀行」)	普通股每股面值 人民幣1元	中國	1.379	銀行業
昆侖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侖銀行」)	普通股每股面值 人民幣1元	中國	3.74	銀行業
上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人壽」)	註冊資本每股面值 人民幣1元	中國	16	保險

雖然本集團擁有渤海銀行、光大銀行、昆侖銀行、上海人壽不到20%的股權，但在董事會設有代表並參與這些公司的籌資以及融資活動，可以對這些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故這些公司仍被視為為聯營公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確定聯營公司的某些投資的減值跡象。因此，本集團透過計算公平值減去處置費用來估計可收回的投資金額。本集團確認減值人民幣61,765,000元(2016年：61,765,000元)，以將投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8. 聯營公司投資 (續)

下表列出了本集團各重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其中已對會計政策差異作出調整，且與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調節一致：

	中集		渤海銀行		光大銀行		昆侖銀行		上海人壽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59,001,923	53,352,031	142,228,004	118,263,717	736,351,000	845,678,000	126,882,076	109,119,907	4,254,283	11,479,702
非流動資產	74,455,111	68,605,233	860,339,045	738,450,963	3,351,166,817	3,173,642,767	190,642,799	184,081,814	34,848,481	25,818,786
總負債	87,385,381	79,409,429	954,101,747	814,656,311	3,782,807,000	3,768,974,000	289,586,511	267,092,004	33,357,499	31,632,561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淨資產	33,262,103	30,649,978	48,465,302	42,058,369	274,087,817	219,786,767	27,865,061	26,048,471	5,745,265	5,665,927
其他權益工具 - 永續債	2,033,043	2,049,035	-	-	-	-	-	-	-	-
其他權益工具 - 優先股	-	-	-	-	29,947,000	29,947,000	-	-	-	-
非控制性權益	10,776,507	9,848,822	-	-	676,000	613,000	73,303	61,246	-	-
淨資產	46,071,653	42,547,835	48,465,302	42,058,369	304,710,817	250,346,767	27,938,364	26,109,717	5,745,265	5,665,927
調整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所占權益比例	22.73%	22.76%	13.67%	13.67%	1.379%	1.551%	3.74%	3.74%	16.00%	16.0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份額	7,560,476	6,975,935	6,625,207	5,749,379	3,779,671	3,408,893	1,042,153	974,213	919,242	906,548
收購產生之商譽	-	-	-	-	-	-	159,186	159,186	-	-
減值撥備	-	-	-	-	-	-	(61,765)	(61,765)	-	-
投資之賬面價值	7,560,476	6,975,935	6,625,207	5,749,379	3,779,671	3,408,893	1,139,574	1,071,634	919,242	906,548
收入	76,299,930	51,111,652	25,203,908	21,865,161	91,850,000	94,037,000	10,128,915	9,264,156	9,130,220	13,410,032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本年度溢利	2,137,457	194,468	6,753,818	6,473,428	30,090,651	29,114,068	2,959,920	2,539,607	115,743	68,913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529,045)	993,256	(346,885)	(567,057)	(2,353,965)	(3,420,000)	(180,508)	(298,442)	(32,886)	(197,423)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608,412	1,187,724	6,406,933	5,906,371	27,736,686	25,694,068	2,779,412	2,241,165	82,857	(128,510)
宣告股利	177,668	655,822	-	-	4,574,597	8,869,000	962,822	774,866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8. 聯營公司投資（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非重要聯營公司的綜合財務資訊：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本年度溢利份額	52,153	45,329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份額	(844)	(4,918)
應佔聯營公司全面收益總額之份額	51,309	40,411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集團對聯營公司投資賬面價值總計	232,051	131,9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9. 合營公司投資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98,526	137,349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非重要合營公司的綜合財務資訊：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佔合營公司本年度溢利份額	7,155	8,532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份額	21	-
應佔合營公司全面收益總額之份額	7,176	8,532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集團對合營公司投資賬面價值總計	198,526	137,3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0. 可供出售投資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量	2,444,747	1,170,709
權益投資，按成本計量	1,074,571	596,431
債權投資，按公平值計量	494,381	4,196,942
債權投資，按成本計量	-	150,000
	4,013,699	6,114,082

本年度內，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分別確認了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相關的稅後淨虧損人民幣69,332,000元（2016年：淨收益人民幣66,325,000元）。此外，本年度包含於合併損益表中收益重分類調整額為人民幣102,869,000元（2016年：人民幣33,019,000元）。

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按成本列報，因為合理公平值合理估計存在重大區間範圍，導致董事認為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1. 應收融資租賃

	2017			2016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3.21-16.0	2018	7,417,650	3.21-16.0	2017	3,629,348
非流動部分	3.21-16.3	2019-2030	20,476,771	3.21-16.0	2018-2028	15,311,914
			27,894,421			18,941,262
減值			(473,300)			(336,969)
			27,421,121			18,604,293
			應收最低租賃款項	應收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2017	2016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金額：						
一年內			9,079,681	4,731,683	7,417,650	3,629,34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686,622	14,738,899	14,918,645	12,709,125
超過五年			6,225,036	2,972,939	5,558,126	2,602,789
應收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32,991,339	22,443,521	27,894,421	18,941,262
減：未賺取之融資收入			(5,096,918)	(3,502,259)		
			27,894,421	18,941,262		
減值			(473,300)	(336,96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淨額			27,421,121	18,604,293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部分			(7,333,145)	(3,593,896)		
非流動部分			20,087,976	15,010,397		



21. 應收融資租賃（續）

下表總結了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減值損失的變動：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36,969	54,901
減值準備撥備	147,019	273,622
匯兌調整	(10,688)	8,446
於12月31日	473,300	336,969

以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減值損失包括人民幣141,311,000元的單項計提減值準備（2016年：人民幣150,589,000元）和減值損失為人民幣331,989,000元（2016年：人民幣186,380,000元）的組合計提減值準備；單項和組合計提減值準備的未減值的賬面價值各為人民幣308,605,000元（2016年：人民幣324,519,000元）和人民幣27,585,816,000元（2016年：人民幣18,616,743,000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7,219,076,000元（2016年：人民幣1,379,841,000元）的若干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已作為本集團獲得銀行信貸（附註31）和公司債券（附註32）之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2. 貸款及應收款項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貸款	4,018,376	3,416,437
減值	(100,459)	(85,410)
12月31日賬面金額	3,917,917	3,331,027
流動部分	(3,763,801)	(3,132,913)
非流動部分	154,116	198,114

下表總結了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的變動：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85,410	89,783
減值準備撥備／(撥回)	15,049	(4,373)
於12月31日	100,459	85,41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3,453,876,000元（2016年：人民幣2,936,437,000元）的發放貸款，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23. 遞延稅項

本年度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之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256,706	6,378	26,986	290,070
計入／(扣減) 本年損益之遞延稅項 (附註10)	62,626	(3,037)	80	59,669
計入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之遞延稅項	-	-	7,083	7,083
本期支付的代扣代繳所得稅	(8,638)	-	-	(8,638)
匯兌調整	(17)	(271)	-	(288)
於2017年12月31日	310,677	3,070	34,149	347,896
於2016年1月1日	263,481	8,295	35,221	306,997
計入／(扣減) 本年損益之遞延稅項 (附註10)	8,141	(1,917)	7	6,231
扣減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之遞延稅項	-	-	(8,242)	(8,242)
本期支付的代扣代繳所得稅	(14,916)	-	-	(14,91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0)	-	(85)	-	(85)
匯兌調整	-	85	-	85
於2016年12月31日	256,706	6,378	26,986	290,070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於在中國大陸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將徵收10%的預扣稅。該要求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之後的收益。本集團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對於在海外設立的附屬公司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收益所分配的股息代扣代繳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3.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壞賬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千元	應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之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60,901	13,609	19,992	21,009	115,511
扣減／（計入）本年損益之 遞延稅項（附註10）	40,277	(8,990)	(11,907)	-	19,380
扣減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之 遞延稅項	-	-	-	5,020	5,020
匯兌調整	(128)	(491)	(116)	-	(735)
於2017年12月31日	101,050	4,128	7,969	26,029	139,176
於2016年1月1日	19,692	16,219	46,458	-	82,369
扣減／（計入）本年損益之 遞延稅項（附註10）	41,097	(2,320)	(26,466)	-	12,311
扣減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之 遞延稅項	-	-	-	21,009	21,009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0）	-	(1,044)	-	-	(1,044)
匯兌調整	112	754	-	-	866
於2016年12月31日	60,901	13,609	19,992	21,009	115,511

在合併報表中，以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被互相抵消後列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3.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續）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13,147	89,482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321,867	264,041

未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3,384,667	3,745,824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464,922	306,964
	3,849,589	4,052,788

因為認為沒有適當的應稅利潤來使用上述的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以這部分在中國大陸和香港產生的稅務虧損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並不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24. 存貨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原料	311,808	242,464
備件	314,944	358,734
成品	528,916	258,217
	1,155,668	859,4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533,898	1,811,570
應收票據款項	–	5,100
	1,533,898	1,816,670
減值	(144,922)	(161,014)
	1,388,976	1,655,656

本集團向具有良好支付記錄的客戶授予三個月內某範圍的信貸條款。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擁有大量客戶並分佈於全球各地，因此應收貿易款項並無集中的信貸風險。

根據發票日期及撥備淨額，截至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250,254	1,215,511
4-6個月	65,514	91,244
7-12個月	42,246	334,252
1年以上	30,962	14,649
	1,388,976	1,655,6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61,014	97,375
減值準備撥備	9,568	82,144
註銷為無法收回之金額	(18,921)	(54)
出售附屬公司	-	(20,191)
匯兌調整	(6,739)	1,740
於12月31日	144,922	161,014

於上述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計入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人民幣144,922,000元（2016年：人民幣161,014,000元），撥備前賬面值為人民幣144,922,000元（2016年：人民幣161,014,000元）。

出現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處於財務困境或拖欠利息及／或本金的客戶有關，且預期僅能收回部分應收款項。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1,388,976	1,650,556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該等客戶並無拖欠歷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643,933	599,823
其他應收款項	256,399	303,639
減值	(4,089)	(3,529)
	896,243	899,93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529	19,942
減值準備撥備／(撥回)	1,613	(3,591)
註銷為無法收回之金額	(1,025)	—
出售附屬公司	—	(12,941)
匯兌調整	(28)	119
於12月31日	4,089	3,529

27.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量	—	277
債權投資，按公平值計量	547,428	72,189
	547,428	72,466

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941,812	16,656,679
中央銀行法定儲備存款 (附註a)	(1,325,386)	(834,184)
企業債券及銀行貸款之抵押定期存款	(178,325)	(107,848)
銀行承兌匯票之抵押定期存款	(174,393)	(18,200)
超過原定期限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104,055)
向海關承諾之進口擔保金	(100)	(100)
已收受限制保費	(70,308)	(65,038)
受限制存款	(1,748,512)	(1,129,4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193,300	15,527,254

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RMB」）結算，金額為人民幣17,649,928,000元（2016年：人民幣10,247,330,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外匯管理條例」，本集團允許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根據本集團的即期現金需求，分為一天至三個月的不同期間，並以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存放在最近沒有違約記錄的信用可靠的銀行。

註：

- (a) 中海財務必須向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中央銀行）存入法定的儲備存款。中央銀行的法定儲備存款不可用於中海財務的日常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9.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根據發票日期，截至呈報日期末的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123,185	1,026,115
4-6個月	451,815	24,359
7-12個月	729,290	684,191
1-2年	24,382	4,077
	2,328,672	1,738,742

3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1,944,748	2,071,688
應計開支	136,753	113,035
	2,081,501	2,184,723

31. 銀行及其他借款

	實際利率(%)	2017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借款－擔保	2.24-6.20	2018	7,899,729
銀行借款－無擔保	2.49-4.80	2018	20,352,127
關聯方借款－無擔保	2.85-4.35	2018	3,320,000
			<u>31,571,856</u>
非流動			
銀行借款－擔保	2.31-6.20	2019-2027	14,010,054
銀行借款－無擔保	1.51-4.80	2019-2026	49,839,385
			<u>63,849,439</u>
			<u>95,421,295</u>
	實際利率(%)	2016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借款－擔保	2.55-4.90	2017	2,857,397
銀行借款－無擔保	1.86-5.35	2017	18,471,868
商業票據－無擔保	1.62	2017	375,986
關聯方借款－無擔保	2.65-4.35	2017	8,220,000
			<u>29,925,251</u>
非流動			
銀行借款－擔保	2.55-4.90	2018-2027	10,963,999
銀行借款－無擔保	1.49-4.70	2018-2022	50,838,362
關聯方借款－無擔保	2.65-3.325	2018-2019	2,300,000
			<u>64,102,361</u>
			<u>94,027,61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1.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按下列各項分類為：		
銀行借款：		
一年內或按需	28,251,856	21,329,265
第二年	25,732,719	14,860,321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8,047,098	35,227,889
超過五年	10,069,622	11,714,151
	92,101,295	83,131,626
其他借款：		
一年內或按需	3,320,000	8,595,986
第二年	—	600,000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700,000
	3,320,000	10,895,986
	95,421,295	94,027,612

本集團的部分銀行借款透過以下方式擔保：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391,938	22,837,65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219,076	1,379,841
抵押存款	109,406	35,981
	30,720,420	24,253,480

作為以上抵押資產的補充，於2017年12月31日，有一筆人民幣600,000,000元（2016年：無）之銀行借款由集團子公司中海租賃57.14%之權益抵押。

32. 企業債券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1,611,981	2,075,822
非流動部分	2,803,325	1,426,942
	4,415,306	3,502,764

2007年6月12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國家發展及改革委員會的批准，在中國發行面值人民幣1,800,000,000元（「債券A」）的企業債券。債券以人民幣計值，為期十年，於2017年6月12日完全償還，並按年利率4.51%計息。該等債券由中國銀行上海分行保證，並已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上市。截至2017年12月31日，債券A的賬面值為人民幣0元（2016年：人民幣1,798,884,000元）。

2013年9月25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DFCF (SPV)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的票據（「2013票據」）。該票據年利率為3.96%，發行價格為本金總額的99.1001049%。該票據於2013年9月25日產生利息，每月支付。除非以前由DFCF (SPV)預付，否則該票據將按2013年10月開始的票據發行備忘錄中的還款時間表每月償還。倘若於2015年10月25日至2018年10月24日期間償還，該票據須以等於本金總額的102%的價格全部或部分償還；倘若於2018年10月25日或之後償還，則以等於本金總額的100%的價格全部或部分償還（連同應計利息），這在2015年10月25日之後的任何時間由DFCF(SPV)酌情決定。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3票據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91,160,000元（2016年：人民幣891,068,000元）。

2014年12月4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DFCFII (SPV)發行了2個類別的票據（統稱為「2014票據」）。該等票據說明如下：

- (a) 本金金額為35,000,000美元的A-1類票據（「A-1類票據」），及
- (b) 本金金額為124,000,000美元的A-2類票據（「A-2類票據」）。

A-1類票據的年利率為1.95%，並以本金金額的99.99017%的價格發行。

A-2類票據的年利率為3.55%，並以本金金額的99.89347%的價格發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2. 企業債券（續）

該等票據於2014年12月4日產生利息，每月支付。該票據由財務租賃安排下的一組集裝箱擔保，DFCFII (SPV)持有作為出租人的法定所有權。除非以前由DFCFII (SPV)償還，否則A-1類票據及A-2類票據將按2014年12月開始的票據發行備忘錄中的還款時間表每月償還。DFCFII (SPV)於2016年12月4日後任何時間酌情決定，該等票據須以其本金金額連同應計利息進行預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4票據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37,820,000元（2016年：人民幣812,812,000元）。

本集團之全資子公司中海租賃於2017年5月通過一項資產管理計劃，向機構投資者發行了本金為人民幣1,200,000,000元的資產支持證券。該資產支持證券分為三個優先級和一個次級共四檔。本集團從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中募集到人民幣1,000,000,000元，預期年化收益率介於5.30%至5.40%之間，於六個月到三十個月之間到期。人民幣200,000,000元的次級資產支持證券由中海租賃自己認購，因此收到淨收益1,000,000,000元。於2017年12月31日，資產支持證券之票面價值為人民幣691,326,000元（2016年：無）。於2017年12月31日，該資產支持證券之基礎資產是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045,338,000元（2016年：無）之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全資子公司中海租賃於2017年12月通過一項資產管理計劃，向機構投資者發行了本金為人民幣2,985,000,000元的資產支持票據。該資產支持票據分為三個優先級和一個次級共四檔。本集團從優先級資產支持票據中募集到人民幣2,395,000,000元，預期年化收益率介於5.6%至6.5%之間，於十二個月到四十二個月之間到期。人民幣590,000,000元之次級資產支持票據由中海租賃自己認購，因此收到淨收益2,395,000,000元。於2017年12月31日，資產支持票據之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395,000,000元（2016年：無）。於2017年12月31日，該資產支持票據之基礎資產是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663,772,000元（2016年：無）之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以上所示的公司債券受以下資產擔保：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9,173	1,954,588
抵押存款	68,919	71,867
	1,708,092	2,026,4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3. 客戶賬項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活期存款	11,919,257	7,402,597
定期存款	2,838,556	1,147,969
	14,757,813	8,550,566
非流動		
定期存款	14,951	951
	14,772,764	8,551,517

34. 衍生金融工具

	2017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利率掉期之流動部分	2,736	-
利率掉期之非流動部分	13,360	-
	16,09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4. 衍生金融工具 (續)

	2016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利率掉期之流動部分	1,340	-
利率掉期之非流動部分	6,702	-
	8,042	-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實施總名義金額為380,755,200美元的利率掉期協議，以此他們以等於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的可變利率獲得名義金額的利息，並以1.37%至1.58%的固定利率支付利息。掉期用於以可變利率對擔保貸款的現金流變化風險進行對沖。擔保貸款及利率掉期協議具有相同的關鍵條款。利率掉期的對沖被認為是有效的。

35. 撥備

	法律索賠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未使用撥備撥回	25,000 (25,000)
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

人民幣25,000,000元的法定索賠撥備與本集團客戶向本集團提出的法律索賠有關。根據2016年7月21日多哥高等法院作出的判決，本集團贏得相關訴訟，因此該法律索賠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損失。因此結餘將在2016年被撥回。

36.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集團為集裝箱租賃業務租入部分集裝箱。部分集裝箱租入活動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方式，這些融資租賃將會存續4~5年。

於2017年12月31日，未來最低融資租賃付款額總計及其現值列示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額		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付：				
一年內	84,137	45,229	68,446	36,104
第二到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47,652	337,000	512,082	311,344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額總計	631,789	382,229	580,528	347,448
減：未來融資開支	(51,261)	(34,781)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淨額	580,528	347,448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分	(68,446)	(36,104)		
非流動部分	512,082	311,3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7. 股本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授權： 11,683,125,000 (2015: 11,683,125,000)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人民幣	11,683,125	11,683,125
已發行及繳足： 11,683,125,000 (2015: 11,683,125,000)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人民幣	11,683,125	11,683,12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以上股份包括7,932,125,000股A股及3,751,000,000股H股（2016年：7,932,125,000股A股及3,751,000,000股H股）。

38.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金金額及本年度及上年度變動於財務報表第102頁至10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A) 特別儲備

根據財政部及安全生產總局於2012年2月14日發佈的《關於印發企業安全生產開支提取及使用之管理辦法的通知》，本集團需要取得「安全基金」以提高生產安全。本集團自2012年1月1日起取得安全基金。應計標準費率為本公司及其中國境內在的附屬公司的運輸服務收入的1%。該基金每月根據收入並按漸進方式累計。

(B) 一般儲備

根據財政部發佈的財金[2012]20號「金融機構減值準備要求」（以下簡稱「要求」），除了減值準備外，中海財務透過盈利分配在股權持有人的股權內設定一般準備以解決未確定的潛在減值損失。一般儲備不應低於「要求」定義的風險資產總額的1.5%，且最低閾值可在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累計。

38. 儲備 (續)

(C) 其他儲備

每種類型的其他儲備的變動如下：

	資本盈餘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之 估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4,383,483)	1,355,763	139,300	(3,179,398)	(6,067,818)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稅後淨額	-	-	(78,036)	-	(78,036)
對合併損益表中收益之重分類調整	-	-	(98,194)	-	(98,194)
現金流對沖，稅後淨額					
本年度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	8,812	-	-	-	8,812
外幣折算差額：					
外幣業務交易產生的折算差額	-	-	-	659,280	659,280
聯營及合營公司：					
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17,017)	-	-	-	(217,017)
享有聯營公司資本儲備變動	311,959	-	-	-	311,959
攤薄對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影響	(68,512)	-	-	-	(68,512)
其他	42,844	-	-	-	42,844
於2017年12月31日	(4,305,397)	1,355,763	(36,930)	(2,520,118)	(5,506,6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8. 儲備 (續)

(C) 其他儲備 (續)

	可供出售投資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本盈餘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估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26,616,880	1,355,763	101,589	(2,497,954)	25,576,278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稅後淨額	-	-	70,730	-	70,730
對合併損益表中收益之重分類調整	-	-	(33,019)	-	(33,019)
現金流對沖，稅後淨額					
本年度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	8,555	-	-	-	8,555
外幣折算差額：					
外幣業務交易產生的折算差額	-	-	-	(719,381)	(719,381)
出售外幣業務之重分類調整 (附註40)	-	-	-	37,937	37,937
聯營公司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47,135	-	-	-	47,135
出售聯營公司之重分類調整	(1,179)	-	-	-	(1,179)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21,590)	-	-	-	(21,590)
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之代價	(24,435,902)	-	-	-	(24,435,902)
收購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之代價	(6,398,877)	-	-	-	(6,398,877)
向所收購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					
前股東支付股息	(137,558)	-	-	-	(137,558)
攤薄對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影響	(60,353)	-	-	-	(60,353)
其他	(594)	-	-	-	(594)
於2016年12月31日	(4,383,483)	1,355,763	139,300	(3,179,398)	(6,067,818)

- * 根據中國規例及本集團公司的公司章程，在分配每年淨溢利之前，本集團在中國註冊的公司需要在用法定盈餘儲備基金抵銷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所確定之任何前一年虧損後，留出本年度法定淨盈利的10%。當該儲備的結餘達到每個中國實體的股本的50%時，任何進一步撥款都是可選的。法定盈餘儲備基金可用於抵銷前一年的虧損或發行紅利股。



38. 儲備 (續)

(D) 其他權益工具

本集團於2017年12月21日簽訂了可續期信託貸款協議，借款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沒有固定到期日。另外，本集團可以選擇無限制往後遞延利息的支付。

此永續債被分類為為權益工具，因為不存在如下合同義務：

- 支付現金或者別的金融資產給第三方；或
- 在可能對發行者不利的前提下可以向第三方交換金融資產或負債

39. 擁有重要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具有重要非控制性權益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呈列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股權比例：		
中海財務	35%	35%
分予非控制性權益之本年度溢利：		
中海財務	70,529	37,487
支付給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中海財務	-	122,190
報告日非控制性權益累積結餘：		
中海財務	597,625	313,0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9. 擁有重要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續）

下表反映了上述附屬公司的財務信息，數據均為內部交易抵銷前之金額：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26,792	350,077
開支總額	225,282	242,972
本年度溢利	201,510	107,10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13,023	94,518
流動資產	20,229,864	12,344,031
非流動資產	1,365,281	1,957,564
流動負債	19,869,135	13,406,134
非流動負債	18,511	984
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	5,946,542	1,726,978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之淨現金流	(421,905)	173,515
融資活動中產生／（使用）之淨現金流	600,000	(349,1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124,637	1,551,379



40. 出售附屬公司

(A)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處置了一系列附屬公司。

處置淨資產及處置收益的詳情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392
投資物業	2,028
無形資產	4,234
遞延稅項資產	1,044
存貨	18,67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734,57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670,8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2,83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999,57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852,124)
應付稅項	(20,253)
遞延稅項負債	(85)
其他長期應付款	(334)
非控制性權益	(65,015)
	914,195
合併損益表中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之重分類調整：	
匯兌波動儲備	37,937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5,440)
	946,692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918,972
其他應收款項	27,720
	946,6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0. 出售附屬公司 (續)

(A) (續)

有關處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出淨額分析如下所示：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252,831)
已收到之現金	2,267	918,972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2,267	(333,859)

40. 出售附屬公司（續）

- (B) 本集團擁有深圳一海通全球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簡稱「一海通」）25%的股權，並在2015年12月31日與一海通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簽訂合約安排而擁有主導投票權，藉此控制一海通。截至2016年12月31日，該合約安排已中止。因此，本集團失去對一海通的控制權，而該控制權由本集團附屬公司轉讓予本集團聯營公司。

出售淨資產及出售收益的詳情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7
存貨	33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3,46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9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7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20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16,569)
非控制性權益	(1,839)
	4,93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851
	6,784
以下列方式支付：	
對聯營公司投資	6,784

有關處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出淨額分析如下所示：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19,3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所得稅稅前盈利調節至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如下所示：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1,960,028	517,000
除稅前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11	–	78,517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2,562,958	1,690,935
計入營業成本中的利息		602,313	456,827
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之溢利		(2,064,324)	(1,546,575)
除金融服務外業務產生之利息收入	5	(84,752)	(81,644)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5	(33,922)	(30,972)
持作交易投資之股息	5	(3,528)	(19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0	–	3,589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5	–	(50,997)
出售合營公司之收益	5	–	(17,5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	(37,723)	(6,87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5	(128,073)	(77,000)
持作交易投資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5	(2,780)	(8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	3,276,934	3,216,193
投資物業折舊	14	305	376
預付土地款資產之攤銷	15	3,722	3,904
無形資產攤銷	16	9,341	29,25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17	–	126,645
對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	14	–	61,765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撥備		147,019	273,622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撥回)	21	15,049	(4,373)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22	(43,646)	139,037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6	9,568	82,14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25	1,613	(3,591)
未使用撥備轉回	35	–	(25,000)
		6,190,102	4,834,128
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01,939)	174,868
存貨(增加)／減少		(491,491)	221,31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257,112	(1,549,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64,308)	(232,622)
受限制存款增加		(392,416)	(281,37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		589,930	697,86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增加／(減少)		415,280	(84,034)
客戶存款增加		6,221,247	4,059,959
經營產生之現金淨額		12,123,517	7,840,628

4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銀行或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義務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月1日	94,027,612	3,502,764	347,448
融資現金流的變動	5,147,714	994,997	(55,359)
新的融資租賃	-	-	304,079
利息支出	-	7,058	13,183
外匯變動	(3,754,031)	(89,513)	(28,823)
2017年12月31日	95,421,295	4,415,306	580,528

42.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某些物業、廠房、設備及投資物業。

於報告日，本集團根據與其承租人簽訂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可於以下年度到期日收取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496,866	8,070,72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411,340	21,075,710
超過五年	943,315	1,699,257
	23,851,521	30,845,6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2. 經營租賃安排 (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安排租賃某些辦公樓物業、船舶及集裝箱。

於報告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年度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38,187	1,714,919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979,335	2,378,573
超過五年	12,535	27,683
	1,830,057	4,121,175

43. 承擔

除上文附註42(b)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還有下列資本承諾：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交付：		
股權投資	1,910,500	1,843,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5,393	11,101,973
	3,385,893	12,944,973

44.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A) 於本年度，除在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細列出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來源：		
直接控股公司*	62,805	35,415
同系附屬公司*	81,758	72,491
利息開支至：		
直接控股公司*	95,574	190,571
同系附屬公司*	404,812	262,571
商品銷售至：		
同系附屬公司*	1,545,914	146,438
購買原料來源：		
同系附屬公司*	382,250	680,853
提供服務至附屬公司：		
船舶租賃及集裝箱租賃*	7,026,457	6,820,474
班輪業務	-	68,465
融資租賃收入*	14,264	1,610
管理費收入*	29,995	-
其他*	15,677	16,208
接受服務來源：		
同系附屬公司*	1,083,251	1,034,1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至：		
同系附屬公司	1,323,505	-

上述關聯人士交易乃是根據公佈的價格或利率以及與提供給各主要客戶之條件類似的條件進行。

*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形成了本集團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4.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B) 與關聯人士的承擔

下表總結了與其他附屬公司的承擔：

作為出租人：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228,971	7,196,34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763,308	19,224,327
超過五年	674,359	1,269,925
	20,666,638	27,690,592

作為承租人：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0,046	12,53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0,161	54,059
超過五年	12,535	27,683
	92,742	94,277

44.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C) 與關聯人士之間的未清償餘額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收金額：			
最終控股公司		4,095	4,095
直接控股公司		1,088	1,775
同系附屬公司		442,686	670,822
應付金額：			
直接控股公司		2,935	46,736
同系附屬公司		942,055	1,707,797
借款人：			
直接控股公司	(i)	1,000,000	1,813,500
同系附屬公司	(ii)	2,917,917	1,517,527
放款人：			
直接控股公司	(iii)	600,000	7,800,000
同系附屬公司	(iii)	2,720,000	2,720,000

附註：

- (i) 予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無抵押。年利率為4.35%（2016年：4.35%），貸款應該於2017年至2018年償還。
- (ii) 予同系控股公司之貸款無抵押。年利率為3.0%至4.9%（2016年：3.0%至4.9%），貸款應該於2018年至2025年償還。
- (iii)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直接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詳細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與關聯人士之間的其餘未清償餘額無抵押、無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4.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D) 集團關鍵管理人員補償金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7,416	3,890
績效相關獎金	5,043	7,148
退休金計劃供款	904	971
	13,363	12,009

45.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持作交易投資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持作交易投資	547,428	72,466
衍生金融工具	16,096	8,042
	563,524	80,508

45.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 貸款及應收款項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193,300	15,527,254
受限制存款	1,748,512	1,129,42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388,976	1,655,65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中包括之金融資產	252,310	300,11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7,421,121	18,604,293
貸款及應收款項	3,917,917	3,331,027
	57,922,136	40,547,765

金融資產 — 可供出售投資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4,013,699	6,114,082

金融負債 — 按攤餘成本劃分的其他負債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328,672	1,738,742
包括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中之金融負債	1,944,748	2,071,688
銀行及其他借款	95,421,295	94,027,612
企業債券	4,415,306	3,502,764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580,528	347,448
客戶存款	14,772,764	8,551,517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2,004,643	1,157,078
	121,467,956	111,396,8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級別

除賬面值合理接近公平值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2017	2016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	63,849,439	64,102,361	63,705,423	64,064,806
企業債券	2,803,325	1,426,942	2,781,927	1,417,571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2,004,643	1,157,078	1,941,108	1,129,560
	68,657,407	66,686,381	68,428,458	66,611,937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存款、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的金融資產、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及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中包括的金融負債、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流動部分、企業債券的流動部分、應付融資租賃款項的流動部分及客戶存款由於距到期日較短，其公平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若。

管理層評估，本集團客戶的貸款及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及存款的非流動部分的公平值由於其浮動利率而接近其公平值。

本集團之應收融資租賃款的非流動部分和融資租賃負債的非流動部分之賬面價值就是現值，並且內部折現率接近相似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到期時間的投資之回報率，所以賬面價值接近他們的公平值。

本集團之公司財務團隊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公司財務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匯報。於每報告日，公司財務團隊分析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並確定估值所用的主要參數。估值由首席財務官覆核及審批。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及企業債券以及其他長期應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的公平值是通過使用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相當的工具現行可得的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得出。本集團自行承擔於2017年12月31日應付融資租賃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非履約風險是非重大的。



4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級別（續）

公平值級別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級別：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2017年12月31日

	分類為下列各級計量公平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級 人民幣千元	2級 人民幣千元	3級 人民幣千元	
持作交易投資	547,428	–	–	547,428
可供出售投資	76,160	2,862,968	–	2,939,128
衍生金融工具	–	16,096	–	16,096
	623,588	2,879,064	–	3,502,652

2016年12月31日

	分類為下列各級計量公平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級 人民幣千元	2級 人民幣千元	3級 人民幣千元	
持作交易投資	72,466	–	–	72,466
可供出售投資	5,367,651	–	–	5,367,651
衍生金融工具	–	8,042	–	8,042
	5,440,117	8,042	–	5,448,159

在此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讓，且並無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轉入及轉出。（2016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企業債券、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客戶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各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以及直接來自其業務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其目的是管理本集團業務及其資金來源產生之利率。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同意下文概述的管理各風險的政策。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之會計政策於財務報表附註2.4中呈列。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政策是，透過使用固定及浮動利率債券混合及使用利率掉期合約來管理其利息成本。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若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利率上升／下調100個基點，則本年度稅前盈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567,773,000元（2016年：減少／增加人民幣699,293,000元），主要是由於浮動利率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較高／較低所致。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其業務中的應收款項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的、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需對所有希望採用信用方式交易之客戶進行信用核實。另外，應收款項結餘之情況受持續監控。

(a) 最大信貸風險敞口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由交易對手之違約所致，最大敞口等於這些工具的賬面值而不考慮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b) 減值評估

本集團定期分別審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發生了減值，則該損失的金額以資產之賬面值與按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之間之差額計量。

本集團也定期進行集體減值審查。應收款項按同類特徵分組並考慮歷史及行業經驗評估集體損失。

(c) 抵押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總公平值為人民幣1,659,660,000元（2016年：人民幣1,670,760,000元）之抵押品，用於人民幣665,668,000元（2016年：人民幣203,193,000元）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如必要，本集團可出售抵押品以償還。

(d) 按金融資產類別的信用質素

本集團按資產類別管理金融資產之信用質素，分類為既未逾期也未減值、逾期但未減值和減值。沒有確定任何客觀減值證據之應收款項被分類為既不逾期也不減值。

(e) 集中

信貸風險的集中按交易對手、地理區域和行業部門進行管理。本集團不存在重大信貸集中風險，因為應收款項廣泛分散在不同的領域及行業。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足夠的現金及信貸額度以符合其流動性要求。本集團透過業務、銀行及其他借款、企業債券及客戶存款產生之資金組合來融資其營運資金需求。

下表概述了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到期情況，該到期根據合約未折現之付款，包括使用合同利率計算的利息支付；如為浮動利率，則根據報告期末之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續）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到期情況（根據合同未折現之付款）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二年 人民幣千元	第二至 第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328,672	-	-	-	2,328,672
包括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中之 金融負債	1,944,748	-	-	-	1,944,748
銀行及其他借款	34,907,978	27,904,447	29,388,342	10,417,267	102,618,034
企業債券	1,807,165	1,307,804	1,512,612	212,312	4,839,893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84,137	84,137	463,515	-	631,789
客戶存款	14,787,741	15,613	-	-	14,803,354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	315,078	1,290,192	399,373	2,004,643
總計	55,860,441	29,627,079	32,654,661	11,028,952	129,171,133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二年 人民幣千元	第二至 第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738,742	-	-	-	1,738,742
包括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中之 金融負債	2,071,688	-	-	-	2,071,688
銀行及其他借款	33,162,254	18,097,502	38,880,499	12,223,052	102,363,307
企業債券	2,126,182	279,395	721,571	517,360	3,644,508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45,229	45,229	291,771	-	382,229
客戶存款	8,589,124	1,042	-	-	8,590,166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	324,005	636,388	196,685	1,157,078
總計	47,733,219	18,747,173	40,530,229	12,937,097	119,947,718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股權價格風險

股權價格風險是指股票價格之公平值隨著權益指數水平及個人證券價值變化而減少的風險。本集團面臨截至2017年12月31日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20）及持作交易（附註27）的個別股權投資所產生的股權價格風險。本集團之上市投資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在報告期末以報價市場價格估值。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如果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股權投資的公平值增減10%，本年稅前溢利則會增減人民幣54,743,000元（2016年：增減人民幣7,246,000元），權益將增減人民幣261,492,000元（2016年：人民幣408,008,000元）。為分析目的，對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影響被視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金，不考慮可能影響溢利表的減值等因素。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首要目標是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良好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條件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對股東的股息派付，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未發生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以槓桿比率監管資本，即淨負債除以總權益。淨債務包括計息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企業債券、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及客戶存款，減去受限制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截至報告期末，槓桿比率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95,421,295	94,027,612
企業債券	4,415,306	3,502,764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580,528	347,448
客戶存款	14,772,764	8,551,517
減：受限制存款	(1,748,512)	(1,129,4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193,300)	(15,527,254)
淨債務	90,248,081	89,772,662
總權益	16,873,787	13,563,114
槓桿比率	535%	662%

除上述資本管理外，某些附屬公司須遵守以下外部強制之資本要求：

- 中海財務根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規定，受資本充足比率影響；及
-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頒布之規定，中遠海運租賃受風險資產與股權比之影響。

因此，中海財務及中遠海運租賃持續調整風險資產水平，以符合外部強制之資本要求。本公司密切監察合規情況，並在必要時向中海財務或中遠海運租賃注入資本。

48. 報告期後的事件

本集團在2017年12月31日後未發生需要披露之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49. 公司財務狀況表

公司報告期末財務狀況表的相關資訊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25,775	14,293,436
無形資產	629	926
聯營公司投資	6,784	6,784
附屬公司投資	36,375,588	34,985,588
可供出售投資	2,400,168	1,071,057
向子公司貸款	2,260,260	3,081,100
其他長期預付款	90,000	-
總非流動資產	54,559,204	53,438,891
流動資產		
存貨	256,845	291,01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56,770	2,115,5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720,031	262,811
貸款及應收款項	3,700,000	900,000
受限制存款	100	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16,406	1,283,144
總流動資產	8,350,152	4,852,680
總資產	62,909,356	58,291,5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9. 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81,325	277,69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5,885,904	7,037,62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278,500	4,639,836
企業債券	–	1,798,883
總流動負債	18,445,729	13,754,041
淨流動負債	(10,095,577)	(8,901,3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4,463,627	44,537,530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4,559,100	15,577,600
總非流動負債	14,559,100	15,577,600
淨資產	29,904,527	28,959,930
權益		
股本	11,683,125	11,683,125
其他儲備（附註）	18,955,557	19,133,946
其他權益工具（附註）	1,000,000	–
累積虧損（附註）	(1,734,155)	(1,857,141)
總權益	29,904,527	28,959,9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9. 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註：

公司儲備概要及累計虧損如下：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累積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	19,012,889	-	(3,025,718)
本年度溢利	-	-	-	1,168,577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121,057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121,057	-	1,168,577
應計特別儲備	139,935	-	-	139,935
動用特別儲備	(139,935)	-	-	(139,935)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	19,133,946	-	(1,857,141)
本年度溢利	-	-	-	122,986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178,389)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178,389)	-	122,986
募集永續債	-	-	1,000,000	-
於2017年12月31日	-	18,955,557	1,000,000	(1,734,155)

50. 財務報表審批

財務報表於2018年3月29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業績

截至年末12月31日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4 人民幣千元	2013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16,260,600	15,527,887	32,887,498	38,782,909	36,241,457
服務成本	(12,852,154)	(13,849,363)	(32,120,147)	(35,808,128)	(36,486,183)
毛利／(虧損)	3,408,446	1,678,524	767,351	2,974,781	(244,726)
分銷、行政及一般開支	(1,158,540)	(1,576,653)	(2,140,172)	(1,282,518)	(1,126,383)
其他收入	219,061	442,267	724,349	793,961	433,657
其他淨(虧損)／收益	(10,305)	117,228	(67,490)	1,960,743	135,484
融資成本	(2,562,958)	(1,690,941)	(896,737)	(754,501)	(642,351)
應佔下列各項溢利：					
聯營公司	2,057,169	1,538,043	1,786,971	1,417,273	1,130,099
合營公司	7,155	8,532	3,841	6,209	5,541
除稅前持續經營業務 之溢利／(虧損)	1,960,028	517,000	178,113	5,115,948	(308,679)
所得稅開支	(425,696)	(201,251)	(200,750)	(772,181)	(165,573)
本年度溢利／(虧損)	1,534,332	315,749	(22,637)	4,343,767	(474,252)
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終止經營業務 之溢利／(虧損)	-	77,326	(80,333)	69,951	323,725
本年度溢利／(虧損)	1,534,332	393,075	(102,970)	4,413,718	(150,527)
下列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463,803	347,503	(199,511)	4,304,084	(248,377)
非控制性權益	70,529	45,572	96,541	109,634	97,850
	1,534,332	393,075	(102,970)	4,413,718	(150,527)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和非控制性權益

	截至12月31日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4 人民幣千元	2013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39,037,660	125,460,305	112,237,165	101,277,379	90,937,850
總負債	(122,163,873)	(111,897,191)	(66,960,542)	(56,464,971)	(51,311,591)
非控制性權益	(597,625)	(313,067)	(497,549)	(502,675)	(800,235)
	16,276,162	13,250,047	44,779,074	44,309,733	38,826,024